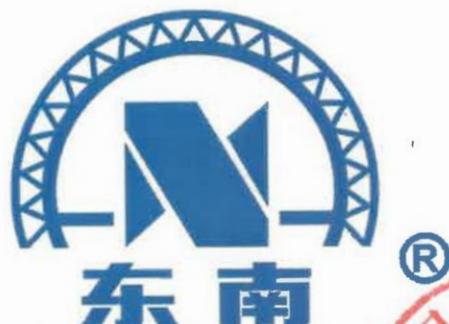


股票简称：东南网架

股票代码：002135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Southeast Space Frame Co.,Ltd.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相关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新世纪将进行跟踪评级。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限内，新世纪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偿债风险。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作了如下规定：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五条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一）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情况拟定合理的分配方案，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可以向中小股东征集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并应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四）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未作出现金分红方案的，需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

监督。

(六)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

(三) 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可根据累计可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前提下, 可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 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

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六）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多渠道听取独立董事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可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政策作了如下规定：

除了《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划主要如下：

“（一）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根据累计可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可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现金分红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计划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公司以三年为一周期重新修订一次股东回报规划，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并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出。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与修改，将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公司监事的意见。”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020 年度，公司以 1,034,402,2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5,951,546 股）后的总股本 1,018,450,654 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股利 27,498,167.66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21 年度，公司以 1,165,549,74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149,598,194 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股利 114,959,819.4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22 年度，公司以 1,165,549,74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149,598,194 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股利 114,959,819.40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实施完毕。

2、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387,428,561.68 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351,456,852.37 元的 110.24%，具体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672,181.58	492,885,868.89	270,812,506.63
现金分红（含税）	114,959,819.40	114,959,819.40	27,498,167.6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的金额	-	-	130,010,755.22[注]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114,959,819.40	114,959,819.40	157,508,922.88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9.55%	23.32%	58.1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	387,428,561.68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351,456,852.3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 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10.24%		

注：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5,951,54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7%，最高成交价为 10.3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0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30,010,755.22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五、特别风险提示

（一）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25,628.99 万元、1,128,710.73 万元、1,206,443.46 万元和 653,659.9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7,081.25 万元、49,288.59 万元、29,067.22 万元和 22,166.24 万元。公司 2023 年

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25.34%。虽然根据行业形势及经营情况分析，公司2023年度预计不会出现业绩大幅下滑的情况，但因未来行业形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可能会导致未来业绩继续出现波动。

(二) 短期偿债压力加大及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数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合计分别为228,877.39万元、290,404.74万元、220,283.71万元和320,411.62万元，同期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48,186.99万元、268,126.00万元、162,384.47万元和172,883.33万元，公司短期偿债压力有所增大。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4,451.12万元、-44,034.76万元、-116,985.41万元和-57,505.50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报告期内由正转负，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同时叠加宏观经济疲软，对营运资金投入持续增加所致。未来，若公司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在没有外部筹资流入的极端情况下，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未来到期有息负债无法偿付的风险，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64.44%、62.12%、64.42%和66.78%，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如未来发行人负债规模进一步增加，资产负债率持续提高，将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可能制约公司的融资能力，进而影响公司长期战略的实施乃至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

(四)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是由所处行业的特点决定的。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总体上也会增加，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预计仍将可能保持较高水平。如果公司应收账款的催收不利或者因工程业主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工程款不能按合同及时支付，则可能带来坏账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639,338.50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06,918.69万元。其中，公司对房地产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37,576.47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为5.88%，已计提坏账准备10,053.35万元。公司主要房地产客户中，部分客户出现经营严重困难、公开市场债务违约等情况，该

等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3,760.78 万元，公司已对该等客户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坏账准备 1,880.39 万元。

目前部分房地产客户经营仍存在一定困难，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不确定性。由于下游房地产及工程施工客户的账期较长，若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以及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公司房地产客户如果未来持续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款项存在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可能将提高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进而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诉讼仲裁纠纷风险及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带来的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钢结构建筑及围护系统的设计、制造、安装以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等项目的工程总承包业务，可能存在因工期延误、工程质量问题等而导致的相关责任，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费用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方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权等，上述责任及追偿可能导致潜在诉讼仲裁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作为原告且涉诉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诉讼共 24 宗，相关标的金额 45,779.25 万元，作为被告且涉诉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诉讼共 2 宗，相关标的金额 5,119.00 万元，公司作为被申请人的重大仲裁共 1 宗，相关标的金额 1,661.55 万元。针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发行人已针对涉及的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相应的减值；针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 2 宗诉讼及作为被申请人的 1 宗重大仲裁，根据案件审理进展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发行人不计提预计负债。

尽管发行人已聘请律师积极应对，但发行人无法保证所涉及的所有诉讼仲裁的判决/裁决都会对公司有利，亦无法保证针对诉讼仲裁及纠纷已入账的相关资产减值足以覆盖因诉讼仲裁带来的损失。此外，由于相关案件审理进度及会计准则的要求，发行人目前尚未针对其作为被告的诉讼及作为被申请人的仲裁计提预计负债，但若未来判决/裁决结果不利于公司，可能使得发行人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六）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

对于公司钢结构业务而言，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包括钢板、焊管、型钢、无缝钢管等，报告期内，公司钢材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0.3841 万元/吨、0.5015 万元/吨、0.4662 万元/吨和 0.4259 万元/吨，2021 年钢材价格大幅上涨，2022 年开始虽小幅回落，但依然高位运行，上述原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高。随着主要原材料供求关系和市场竞争状况的不断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也随之波动。如果公司工程投标定价未能根据钢材价格波动做出适时调整，或者公司工程合同签订后钢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又没有在恰当时机安排采购，对于公司已签订闭口合同的订单而言，将形成一定的风险敞口，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于公司涤纶长丝业务而言，主要原材料 PTA、MEG 受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波动较大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 PTA 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3,210.40 元/吨、4,126.91 元/吨、5,261.61 元/吨和 5,007.73 元/吨，MEG 采购均价分别为 3,414.31 元/吨、4,673.97 元/吨、4,047.08 元/吨和 3,662.82 元/吨，涤纶长丝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5%、6.37%、-0.41%和 2.07%。原材料 PTA、MEG 价格是决定涤纶长丝价格的主要因素，虽然从涤纶长丝行业的定价机制和盈利模式来看，公司可以将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转嫁给下游客户，但是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将增大公司存货管理的难度，引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并且会造成公司产品毛利率大幅波动，进而导致公司涤纶长丝业务的利润水平波动。

（七）存货及合同资产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434,920.11 万元、582,234.73 万元、693,277.48 万元和 792,632.4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86%、33.95%、39.56%和 41.52%，金额及占比较高，随着经营规模的增长，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规模可能持续上升。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等，如果未来因客户财务状况不佳或工程项目出现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无法按期结算，则可能出现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的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八）供应商稳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占比分别为 62.86%、42.06%、45.55% 和 41.47%，受上游供应商自身业务结构变化和市场技术迭代的影响，前五大供应商构成存在一定波动。虽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未来主要供应商的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或停止向公司销售货物，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九）宏观经济周期风险

建筑钢结构行业受整体宏观经济发展的影响较大。如果国内经济发展缓慢，或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整个国民经济中固定资产投资速度也将相应放缓，进而影响到公司下游客户投资意愿，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除政府和社会投资、上下游行业发展等因素外，在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时期，银行信贷环境和导向的变化也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确定性风险，将考验公司的经营和管理能力，对公司业务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十）工程分包经营模式的风险

在执行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时，公司可以依法将非主体结构施工项目中的某些分项工程或由业主指定的工程对外分包，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分包企业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进行施工，公司对所有分包企业的工作成果负责。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分包商挑选制度、监控机制，从合同、制度方面促使分包商依法依规经营，但如果公司选择分包商不当或对分包商监管不力，可能引发安全、质量和经济纠纷，将对工程质量、公司声誉产生影响，存在一定的工程分包风险。

（十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钢结构行业在中低端市场中小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在中高端市场，同行业企业加大业务发展和投资力度，发展步伐加快，竞争也日益激烈。同时，随着国内钢结构市场进一步开放，各钢结构企业在专业细分市场相互渗透的格局成为发展趋势，市场的竞争将会更加激烈。钢结构行业日益加剧的竞争格局将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增长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并预期能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收益，该投资决策是基于目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公司的发展战略、客户需求情况等条件所做出的，但在实际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可能因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建设不能按预定计划完工，影响到项目的投资收益。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客观上存在项目不能如期竣工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十三）可转债特有风险

1、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但在触发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公司董事会所提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可能未能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此外，在本公司可转债存续期间，即使公司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的规定而受到限制，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且如果在修正后公司股票价格依然持续下跌，未来股价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

2、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

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持续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3、可转债的市场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其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4、本息兑付风险

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5、流动性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申请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上市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且依赖于主管部门的审核，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交易所上市交易，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在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本次可转债的持有人能够随时且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投资人在购买本次可转债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交易而无法出售，或由于债券上市交易后交易不活跃而不能以某一其希望出售的价格足额出售的流动性风险。

六、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计划与安排情况

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根据《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若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本人、本人控制的主体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存在减持东南网架股票情形的，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本人、本人控制的主体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若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本人、本人控制的主体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东南网架股票情形的，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本人、本人控制的主体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时的市场情况、资金安排及《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本人、本人控制的主体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相关规定，自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本人、本人控制的主体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东南网架股票及认购的本次可转债；

（3）若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本人、本人控制的主体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能履行上述关于本次可转债认购事项的承诺，由此所得的收益归东南网架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等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相关规定，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由此所得的收益归东南网架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3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3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3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3
五、特别风险提示	9
六、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可转债 的认购计划与安排情况	16
目 录.....	18
第一节 释义	21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5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5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42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4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其他风险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5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44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最近三年变化情况	45
四、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六、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七、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八、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九、公司研发及技术创新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十、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错误!未定义书签。
十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	错误!未定义书签。
十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十三、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分红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发行债券及偿债能力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54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54
二、财务会计报表	54
三、非经常性损益	82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82
五、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各种税项及税率	84
六、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87
七、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88
八、财务状况分析	93
九、经营成果分析	135
十、现金流量分析	151
十一、资本性支出分析	155
十二、技术创新分析	155
十三、重大对外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62
十四、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64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合规经营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资金占用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同业竞争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165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165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65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67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69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影响	178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审计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六、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七、董事会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十节 备查文件	180
附录一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明专利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录二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著作权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中另行规定，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的词语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词汇		
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东南网架、本公司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东南集团	指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郭明明先生
浩天物业	指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控股集团	指	浙江东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东昊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恒逸集团	指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振东出租车	指	杭州萧山振东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东南新材料	指	东南新材料（杭州）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
东南碳中和	指	浙江东南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东南	指	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东南钢制品	指	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
东南绿建	指	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东南	指	浙江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广州五羊	指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东南国际	指	杭州东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东南	指	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东南劳务	指	杭州东南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昌鼎园林	指	杭州昌鼎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烁禹建设	指	杭州烁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东南新材料销售	指	杭州东南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东南供应链	指	杭州东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绿建钢制品	指	浙江东南绿建钢制品有限公司
御宇机电	指	浙江御宇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江诚建筑劳务	指	杭州江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绿能科技	指	杭州东南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磐安东南	指	磐安东南网架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雄安东南	指	河北雄安东南网架凯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华兆新能源	指	山西东南华兆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斯特碳中和	指	浙江东南网架福斯特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东南	指	台州东南网架方远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萧山设计院	指	杭州萧山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白石会展	指	杭州白石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龙焱建投	指	浙江东南龙焱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雅智堂	指	杭州大雅智堂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常睿建筑	指	杭州常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亚运投资	指	杭州萧山亚运场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雄鹰东南	指	雄鹰东南装配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东南	指	西藏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龙庆东南	指	龙庆东南（海南）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华兆东南	指	华兆东南（运城）绿色建筑集成有限公司
天凯东南	指	天凯东南绿色建筑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泷澄东南	指	福建省泷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新东联	指	四川新东联钢结构集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东南新材	指	浙江东南新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东南金属薄板有限公司
鸿路钢构	指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工钢构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萧钢构	指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富煌钢构	指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桐昆股份	指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凤鸣	指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盛虹	指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恒逸石化	指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荣盛石化	指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恒力石化	指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申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锦天城、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新世纪、评级机构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A 股	指	公司发行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可转债、本次可转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指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为流通A股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募投项目	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说明书	指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住建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二、专业术语		
鲁班奖	指	建筑工程鲁班奖，为我国建筑行业工程质量的最高荣誉奖，由住建部、中国建筑业协会联合颁发
詹天佑奖	指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是中国土木工程方面设立的最大奖项。该奖由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联合设立，该奖又被称为建筑业的“科技创新工程奖”
钢结构	指	由钢板、型钢、钢管、钢绳、钢索、钢材，用焊、铆、螺栓或胶等连接而成的结构
空间钢结构	指	能够形成较大的连续空间的结构体系，主要包括网架、网壳、桁架、索-膜结构以及组合、杂交结构
高层重钢结构	指	10层（含）以上居民建筑和24米（含）以上通常采用钢框架结构、钢框架-砼核心筒结构形式的建筑结构
轻钢结构	指	以彩钢板作为屋面和墙面，以薄壁型钢作檩条和墙梁，以焊接“H”型截面作柱与梁，现场用螺栓或焊接拼接的门式钢架为主要结构的一种建筑，再配以零件、扣件、门窗等形成比较完善的

		建筑体系
住宅钢结构	指	以钢作为建筑承重梁柱的住宅建筑结构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的缩写, 指公司受业主委托, 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BIPV	指	Building Integrated Photo voltaic, 光伏建筑一体化, 是一种将太阳能发电(光伏)产品集成到建筑上的技术, 如光伏屋顶、光伏幕墙和光伏采光顶等
PPP	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的缩写, 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指政府和社会资本基于基础设施项目相互合作的一种特许经营项目融资模式,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资设立项目公司并由其负责筹资、投资、建设与经营
PTA	指	化学物质精对苯二甲酸的英文简称。PTA 是重要的大宗有机原料之一, 其主要用途是生产聚酯纤维(涤纶)、聚酯瓶片和聚酯薄膜, 广泛用于化学纤维、轻工、电子、建筑等方面
MEG、EG	指	化学物质乙二醇的英文简称。MEG 是一种重要的石油化工基础有机原料, 主要用于生产聚酯纤维、不饱和聚酯树脂、防冻剂、润滑剂、增塑剂、非离子表面活性剂以及炸药等, 此外还可用于涂料、照像显影液、刹车液以及油墨等行业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的英文简称。PET 可纺成聚酯纤维、塑料, 广泛应用于化学纤维、轻工、电子、建筑等方面。
聚酯纤维	指	聚酯纤维主要品种由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纺丝制成, 中国的商品名为涤纶, 简称 PET 纤维, 是当前合成纤维的第一大品种
POY	指	预取向丝的英文简称。经高速纺丝获得的卷绕丝具有较高的取向度, 为预取向丝
差别化纤维	指	有别于普通常规性能的化学纤维, 即通过采用化学或物理等手段后, 其结构、形态等特性发生改变, 从而具有了某种或多种特殊功能的化学纤维
网架结构	指	将杆件按一定规律布置, 通过节点连接而成的一种平面空间杆系结构
网壳结构	指	将杆件按一定规律布置, 通过节点连接而成的一种曲面空间杆系结构
桁架结构	指	将杆件按一定规律布置, 通过相关面连接而成的空间杆系结构
预应力	指	预应力技术就是在建筑构件承受使用荷载前的制造阶段, 预先对使用阶段的受拉区施加压应力, 造成一种人为的应力状态, 当构件承受使用荷载而产生拉应力时, 首先要抵消建筑构件的预压应力, 然后随着荷载的增加, 受拉区建筑构件产生拉应力。因此, 可加强建筑构件的强度及刚性, 以满足使用要求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 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Southeast Space Frame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45233459
法定代表人	徐春祥
股本	114,959.819 万元人民币[注]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 593 号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东南网架, 002135.SZ
上市日期	2007 年 5 月 30 日
邮政编码	311209
电 话	0571-82783358
传 真	0571-82783358
互联网址	www.dongnanwangjia.com
电子信箱	002135@dnngroup.cn

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完成注销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5,951,546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65,549,740 股变更为 1,149,598,194 股，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仍在办理中。

(二) 本次发行概况

1、本次发行的审批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 6 月 15 日，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 43 次审议会议，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3年8月2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45号）。本次可转债发行后上市尚需深交所同意。

2、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①钢结构建筑是实现建筑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

钢结构相较于传统钢筋混凝土结构，具有抗震性能强、绿色环保可持续发展、自重轻承载力高、质量优良、建设周期短等优势，不仅能减少建筑原材料的使用，还有助于我国建筑实现工业化、绿色化、标准化、智能化。

钢结构行业自上世纪60年代开始在国外发达国家得到大力发展，目前已成为主导的建筑结构形式，发达国家钢结构建筑在整个建筑中所占比重基本达到30%-50%，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其钢结构建筑占比甚至过半。近年来，我国钢结构产量总体上处于上升趋势，但钢结构推广程度较国外发达国家尚有一定差距，我国钢结构建筑占比只有5%-7%。

现阶段，我国钢结构下游需求主要集中于商业地产、公共建筑及工业厂房等领域，主要有机场航站楼、火车站及大型交通枢纽、会议及展览中心、体育场馆等。该类工程投资主体主要以政府为主，投资规模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财政收支情况、经济周期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对于住宅项目，钢结构建筑的结构体系近年来越发成熟、围护材料逐步改善、装配工艺不断优化，住宅整体性能大幅提升，钢结构住宅已涵盖低层、多层、小高层和高层建筑。同时，国家提倡建设节能省地住宅，目前有关钢结构住宅的设计规范及配套技术、材料也基本完备，这些因素为钢结构住宅产业化发展铺平了道路，钢结构的应用比例将会进一步提高，钢结构建筑市场潜力较大。

鉴于钢结构的种种优势，政府部门也在持续出台政策文件支持钢结构行业发展。2020年7月，住建部、发改委等多部门发布《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方案》，强调大力发展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新建公共建筑原则上采用钢结构。2021年10月，中国钢结构协会发布了《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2035年远景目标》，提出钢结构行业“十四五”期间发展目标：“到2025年底，全国钢结构用量达

到 1.4 亿吨左右，占全国粗钢产量比例 1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15%以上。到 2035 年，我国钢结构建筑应用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钢结构用量达到每年 2.0 亿吨以上，占粗钢产量 2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逐步达到 40%。”2022 年 3 月，住建部印发了《“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强调“积极推进高品质钢结构住宅建设，鼓励学校、医院等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政策的持续加码为钢结构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长期保障。

②装配式建筑是建筑业未来产业变革的必然方向

装配式建筑是指将建筑的部分或全部构件在预制工厂生产完成，然后通过相应的运输方式运到施工现场，采用可靠的安装方式和安装机械将构件组装而成的具备使用功能的建筑物。装配式建筑是建筑工业化的综合体现，代表新一轮建筑业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向，是传统建筑业转型与建造方式的重大变革，也是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有力支撑。

一方面，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从而对建筑质量的要求不断提升，装配式建筑性能优良，包括抗震、抗风等结构性能优于传统建筑。以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为例，由于钢材重量轻、韧性好，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抗震性能好，空间布置灵活，能够更好地满足业主及使用者对高品质建筑的需求。另一方面，劳动力结构的改变导致传统建筑业工人短缺的问题日益严重，通过工业化装配式建筑提升建筑品质并解决劳动力供给问题，是必然的产业变革方向。

2021 年 4 月，浙江省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浙江建筑业改革创新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大力发展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到 2025 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重达到 35%以上。2022 年 3 月住建部印发的《“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5 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3.5 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 0.5 亿平方米以上，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下，装配式建筑迎来黄金发展期。

③总承包（EPC）模式是提升工程建设质量和效益的必然选择

工程总承包是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按照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对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的承包，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

价等全面负责的承包方式。相较传统发包方式，总承包模式的运用能够将实施阶段的三个主要工作即勘测设计、项目施工和设备采购“集成化、统一化”，通过科学合理地组织工程建设的全过程、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的分工协作，解决过去工程建设切块分割、碎片化管理问题，从而降低成本，提高效率，保证质量。

装配式建筑使用预制构件，现场施工需要与项目整体设计、预制构件生产及安装相互协同、配合，整体流程更加复杂。总承包模式下，总承包方统一负责设计、采购、施工各环节，协同优势明显，产业链完整，总包项目经验丰富的大型建筑企业将发挥规模经济优势，改善回款及现金流，提升盈利能力和盈利质量。采用总承包模式的装配式建筑优势更加显著，工程总承包模式是钢结构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2016 年以来，国务院、住建部及国家发改委相继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等文件，大力推动装配式建筑项目采用总承包的工程模式，公司“装配式+EPC”业务模式迎来良好的发展契机。

（2）本次发行的目的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建筑钢结构业务和涤纶长丝业务，其中建筑钢结构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贡献的主要来源。公司始终致力于钢结构主业发展，是装配式集成建筑服务商，作为国家发改委批准的“装配式钢结构住宅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基地”和住建部全国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在技术水平、施工管理、质量控制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凭借在钢结构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推进商业模式及业务模式创新转型，逐步由钢结构专业分包向 EPC 总承包转型，提供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及制作、施工全过程服务。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承接的装配式钢结构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将有利保障相关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装配式+EPC”业务模式在市场中的影响力，提升业务规模，改善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同时，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可以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改善公司资本结构，提升抵御风险能力，为公司稳健经营提供有力保障，亦为后续业务增长与经营战略

落地提供了长期资金支持。

3、证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证券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000.00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票面利率

。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①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②付息方式

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B、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C、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经转换或已经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D、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E、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 年 1 月 9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 年 7 月 9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0 年 1 月 2 日）止。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①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73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②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①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②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为转股数量；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①到期赎回条款

（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②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A、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适用的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①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

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②附加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2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 ① 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1月2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东。

②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2〕587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③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2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东南网架”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1.7411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100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每股配售0.017411张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1,149,598,194股，发行人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920,000股，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股本为1,148,678,194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19,999,636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82%。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①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A、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B、根据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A股股票；
- C、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D、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E、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F、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G、依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H、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②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A、遵守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B、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C、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D、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E、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③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A、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B、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C、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事项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D、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E、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F、拟修改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G、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H、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I、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J、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K、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A、公司董事会提议；

B、可转债受托管理人提议；

C、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含 10%）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D、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含 2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利用募集资金
1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EPC总承包项目	174,858.95	60,000.00
2	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EPC总承包项目	171,794.81	9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396,653.76	200,00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置换先期投入。

（18）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将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19）担保事项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担保。

（20）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21）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①违约的情形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以下事件构成违约事件：

A、公司未能按时完成本次可转债的本息兑付；

B、公司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与破产、清算相关的诉讼程序；

C、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D、公司未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私自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

E、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②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③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申请仲裁。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22）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任开源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开源证券的监督。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开源证券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可转债视作同意开源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中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了新世纪为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资信进行了评级。根据新世纪出具的新世纪债评[2023]010519《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债项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限内，新世纪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6、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

7、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和保荐费用	1,132.08
律师费用	75.47
注册会计师费用	99.06
上网发行手续费	9.43
资信评估费用	66.04
路演推介费	37.23
发行费用合计	1,419.30

注：上述发行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8、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

内容	时间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3年12月29日（T-2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2024年1月2日（T-1日）
1、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2、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4年1月3日（T日）
1、刊登《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2024年1月4日（T+1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转债认购资金）	2024年1月5日（T+2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4年1月8日（T+3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2024年1月9日（T+4日）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9、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及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持有期的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申请上市挂牌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1、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20年7月，为进一步加强建筑领域节能减碳力度，住建部、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发布《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方案》，强调大力发展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新建公共建筑原则上采用钢结构。2022年3月住建部印发的《“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2025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3.5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0.5亿平方米以上，装配式建

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2022 年 3 月，住建部印发了《“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强调“积极推进高品质钢结构住宅建设，鼓励学校、医院等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在“碳达峰、碳中和”等政策的催化下，绿色建筑作为节能减排的重要方式，装配式建筑、钢结构是绿色建筑中的重要受益方向，将迎来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2016 年以来，国务院、住建部及国家发改委相继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等文件，大力推动装配式建筑项目采用总承包的工程模式，公司“装配式+EPC”业务模式迎来良好的发展契机。

同时，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 号）、《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国发〔2016〕72 号）以及《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 号）等相关文件中列示的产能过剩行业，亦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所规定的限制类及淘汰类产业。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钢结构建筑及围护系统的设计、制造、安装以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等项目的工程总承包业务及涤纶长丝的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2、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建筑钢结构业务和涤纶长丝业务，其中建筑钢结构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贡献的主要来源。公司始终致力于钢结构主业发展，是装配式集成建筑服务商，作为国家发改委批准的“装配式钢结构住宅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基地”和住建部全国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在技术水平、施工管理、质量控制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凭借在钢结构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推进商业模式及业务模式创新转型，逐步由钢结构专业分包向 EPC 总承包转型，提供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及制作、施工全过程服务。公司于 2019 年取得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2020

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6月公司总承包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5%、16.87%、26.14%和19.9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承接的两个装配式钢结构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围绕公司现有主业开展，将有利保障相关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装配式+EPC”业务模式在市场中的影响力，提升业务规模，改善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综上，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发行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春祥
住所	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
电话	0571-82783358
传真	0571-82783358
联系人	蒋建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电话	029-88365835
传真	029-88365835
保荐代表人	卞鸣飞、潘田永
项目协办人	王瑾
项目其他成员	周张敏、平佳文、覃导、邱旭东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层
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劳正中、杨妍婧、金晶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郑启华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楼

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金闻、吴建枫、何思超
资信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荣恩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电话	021-63224093
传真	021-63500872
经办人	胡颖、杨亿
债券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收款银行	中国银行西安尚德路支行
户名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	103287586700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947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股份总数为 1,165,549,740 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650,418	6.15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650,418	6.15
其他	-	-
4、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3,899,322	93.85
1、人民币普通股	1,093,899,322	93.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1,165,549,740	100.00

(二)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1,165,549,740 股，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其中限售数量（股）
1	东南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515,000	26.98	-
2	浩天物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860,000	6.42	-
3	郭明明	境内自然人	50,445,991	4.33	37,834,493
4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1.54	13,500,000
5	周观根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1.54	13,50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其中限售数量 (股)
6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13,410,000	1.15	-
7	郭林林	境内自然人	12,020,000	1.03	-
8	林天翼	境内自然人	10,928,961	0.94	-
9	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理想资本科技无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9,943,382	0.85	-
10	何月珍	境内自然人	9,087,900	0.78	6,815,925
	合计	-	531,211,234	45.56	71,650,418

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5,951,5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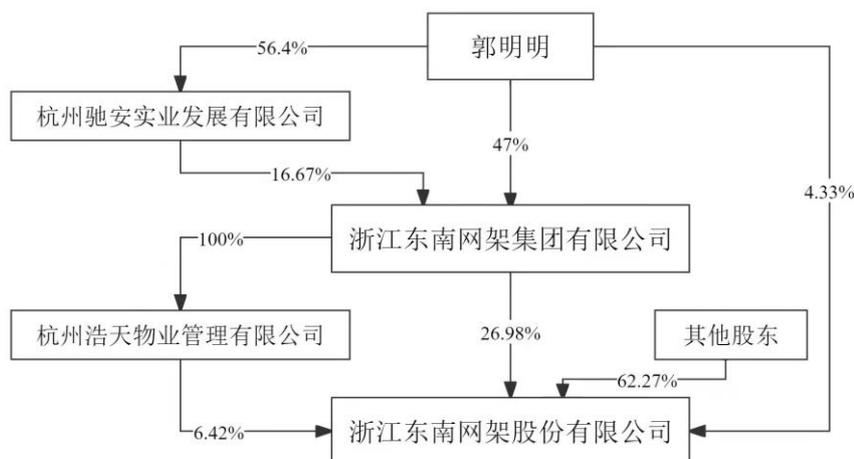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最近三年变化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南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6.98% 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浩天物业间接持有公司 6.42% 股份，合计持股比例为 33.40%，为公司控股股东；郭明明直接持有发行人 50,445,991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4.33%，通过东南集团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33.40%，合计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37.7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一）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南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6.98%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浩天物业间接持有公司 6.42%股份，合计持股比例为 33.40%，为公司控股股东。

名称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昊展
成立日期	1995-01-18
注册地址	浙江省萧山区衙前镇新林周村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再生资源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东南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明明	5,640.00	47.00
2	杭州驰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16.67
3	陈晓	699.00	5.83
4	周观根	572.00	4.77
5	何月珍	572.00	4.77
6	郭林林	572.00	4.77
7	徐春祥	572.00	4.77
8	殷建木	382.00	3.18
9	方建坤	356.00	2.97
10	张桂法	127.00	1.06
11	周志良	127.00	1.06
12	施永夫	127.00	1.06
13	徐建荣	127.00	1.0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4	郭汉钧	127.00	1.06
合计		12,000.00	100.00

东南集团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106,874,175.99
总负债	13,845,253,668.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1,620,507.52
营业收入	27,801,419,568.36
营业利润	503,621,269.29
净利润	428,421,936.20

注：东南集团2022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东南集团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474,381,966.52
总负债	2,733,333,632.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1,048,333.96
营业收入	13,829,133,724.39
营业利润	65,114,916.64
净利润	92,996,442.52

注：东南集团2022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3年6月30日，郭明明直接持有发行人50,445,991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4.33%，通过东南集团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33.40%，合计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37.7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郭明明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东南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驰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投资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浩天物业	2004-12-21	杭州	东南集团直接持股100.00%	1,500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浙江东南商贸有限公司	2018-11-29	杭州	东南集团直接持股100.00%	5,000	销售：铁矿石，焦炭，金属薄板及金属材料及制品，焊接材料，有色金属及粉末，钢材，生铁，建材，石材（不包括石子、石料），五金交电，塑料制品，塑料原料，石油焦，硅铁，水渣，水暖管件，成品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门业产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家具，化妆品（除分装），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文体用品，办公用品，纸制品，食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2015-12-02	杭州	东南集团直接持股100.00%	20,000	医疗服务相关领域的投资，养老机构管理，医疗技术开发，非医疗性健康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杭州萧山东南科创园管理有限公司	2015-06-29	杭州	东南集团直接持股100.00%	1,000	科创园管理；房屋租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及成果转让；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高科技人才引进、咨询；会务、会展服务；科研信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物业服务；停车服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网络广告）；零售：食品、卷烟、雪茄烟、日用百货、通信设备（除专控）、化妆品（除分装）；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东瓴商贸有限公司	2022-12-23	上海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商贸有限公司持股100.00%	2,000	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再生资源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门窗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针纺织品销售；家具销售；化妆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杭州期颐嘉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0-03-17	杭州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00%	500	一般项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养老服务；康复辅具适配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礼仪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诊所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新鲜水果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药品零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	杭州健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9-08-12	杭州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	100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托育服务；幼儿园外托管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家政服务；停车场服务；城市绿化管理；餐饮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市政设施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投资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00%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礼品花卉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软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母婴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	浙江御泰医药有限公司	2016-09-26	杭州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00%	5,000	药品（含疫苗、特殊药品）经营；销售：医疗器械，食品，化妆品、卫生消毒用品；收购：中药材；医药研发及相关技术的技术咨询、技术推广；医疗器械的上门维修服务及技术服务；非医疗性健康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货物与技术进出口；其他无须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杭州萧一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2022-12-22	杭州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00%	20	许可项目：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医疗服务；婴幼儿洗浴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母婴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玩具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浙江为老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16-08-29	杭州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98.00%	1,000	一般项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诊所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1	东南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	2022-09-30	海南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商贸有限公司持股70.00%	500	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气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木材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办公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肥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投资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劳动保护用品销售；衡器销售；五金产品制造；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钢压延加工；非金属矿物材料成型机械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建筑砌块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2	广州佳影医生集团有限公司	2021-08-02	广州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1.00%	1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医疗设备租赁；远程健康管理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院管理；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医疗服务
13	杭州驰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10-11	杭州	郭明明直接持股 56.40%	1,000	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销：包装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通信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上海东瓴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3-01-19	上海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东南商贸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000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再生资源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门窗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针纺织品销售；家具销售；化妆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	杭州御圣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2023-06-12	杭州	东南集团通过浙江御泰医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0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一家事业单位法人浙江萧山医院，其基本情况如下：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城厢街道育才路 72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30109754405020K
开办资金	109,26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殷建木
经费来源	财政适当补助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医疗与护理、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
出资比例	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5%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东南集团、实际控制人为郭明明先生。东南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浩天物业共持有发行人 389,375,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40%，其中东南集团持有的 55,000,000 股股份被质押，占其所控制公司股份总数的 14.13%。

1、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基本情况

2021 年 4 月 9 日，东南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签订编号为“公司 2021 人质 0018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其持有发行人 7,000 万股的股票为浙江东南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总额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9 日止，担保的最高额债权为人民币（或等值外币）50,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南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签订编号为“公司人质 0018 号补”的《补充协议》，将质押物变更为其持有的发行人 5,500 万股股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南集团持有发行人股票质押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万元

出质人	质押数量	质权人	质押原因	担保的已实际借款金额	资金用途
东南集团	5,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为东南新材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45,000	用于日常生产经营

由上表可知，东南集团所持发行人股票质押主要为东南新材融资提供担保，融资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

2、约定的质权实现情形

上述质押，仅约定在债务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下，质权人有权行使质权，未明确约定警戒线或平仓线。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对于将所持发行人股票用于质押，东南集团不存在因借款主体不能偿还相应债务而导致被质权人行使质权的情形。

东南新材同时以自身拥有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且东南集团资产规模较大，经营情况良好。东南集团仍控制未质押的公司股票334,375,000股，在极端情况下，东南集团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转让其他资产等措施来应对风险。

综上，东南集团因东南新材违约导致上述用于质押的股票被行使质权的风险较低。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非经特别说明，2020年、2021年及2022年财务会计数据，均引自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2023年1-6月财务会计数据引用自公司2023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中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告编制。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本节分析与讨论应结合公司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类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健审[2021]297号”、“天健审[2022]2108号”和“天健审[2023]420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1-6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主要考虑项目金额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利润总额的5%。

二、财务会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8,833,325.91	1,623,844,702.81	2,681,260,013.79	1,481,869,948.62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	-	-	50,840,000.00	80,525,525.00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43,632,731.73	24,365,231.69	48,911,176.20	160,422,485.88
应收账款	5,324,198,128.20	4,992,629,819.72	3,851,842,828.07	3,153,165,691.59
应收款项融资	345,275,057.42	162,913,885.55	54,512,297.75	133,861,912.04
预付款项	228,684,282.64	193,239,770.02	148,739,923.55	65,436,938.11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91,640,844.20	91,760,595.27	122,639,955.53	135,160,67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2,192,096,705.50	2,112,962,072.55	1,707,827,516.05	1,431,278,533.32
合同资产	5,734,228,009.03	4,819,812,680.51	4,114,519,778.78	2,917,922,600.24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05,113.94	39,305,113.94	39,305,113.94	79,352,312.91
其他流动资产	170,388,148.26	159,956,985.59	155,331,397.39	67,025,460.74
流动资产合计	15,898,282,346.83	14,220,790,857.65	12,975,730,001.05	9,706,022,085.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295,139,977.23
长期股权投资	323,769,568.20	306,205,311.87	302,442,539.58	289,188,229.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1.00	20,000,001.00	10,000,001.00	10,000,00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31,035,115.04	33,017,707.33	19,947,987.77	21,025,198.01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731,600,735.81	1,736,733,253.97	1,883,257,385.48	1,655,424,235.92
在建工程	70,978,752.22	107,116,182.63	87,170,716.21	270,884,936.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5,996,265.74	4,374,598.11	2,035,249.53	-
无形资产	439,239,421.24	442,810,430.11	1,207,659,263.26	1,174,187,923.6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393,470.50	393,470.50	393,470.50	393,470.50
长期待摊费用	628,149.33	812,369.37	425,688.0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270,944.24	185,650,346.43	149,032,381.88	128,467,64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768,826.32	467,020,177.96	512,608,243.24	99,356,908.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3,681,249.64	3,304,133,849.28	4,174,972,926.52	3,944,068,527.12
资产总计	19,091,963,596.47	17,524,924,706.93	17,150,702,927.57	13,650,090,612.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11,866,223.97	2,189,587,056.03	2,869,047,448.85	2,287,773,915.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2,556,670,538.96	2,087,890,808.39	2,218,229,347.47	1,803,274,239.77
应付账款	5,141,437,374.04	4,857,023,852.56	4,136,422,842.64	3,428,482,246.02
预收款项	-	246,819.60	246,819.60	-
合同负债	309,427,022.09	396,885,105.30	402,270,255.98	464,098,000.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4,083,004.47	123,686,533.73	95,728,025.92	89,022,952.03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	62,751,040.90	130,323,323.64	98,808,734.13	181,866,572.25
其他应付款	240,814,312.10	204,503,818.22	197,281,870.06	195,918,607.6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041,203.85	14,242,620.29	35,492,907.82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2,990,214.71	72,447,651.78	81,607,968.79	54,054,319.65
流动负债合计	11,724,080,935.09	10,076,837,589.54	10,135,136,221.26	8,505,490,853.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975,849,892.18	1,160,883,972.39	460,019,377.11	256,887,044.15
应付债券	-	-	-	-
其中：	-	-	-	-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4,430,496.30	3,459,887.57	1,567,664.00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43,769,265.84	48,333,312.87	57,461,406.94	33,278,26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3,996.11	472,390.00	215,910.41	78,828.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5,123,650.43	1,213,149,562.83	519,264,358.46	290,244,138.07
负债合计	12,749,204,585.52	11,289,987,152.37	10,654,400,579.72	8,795,734,991.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5,549,740.00	1,165,549,740.00	1,165,549,740.00	1,034,402,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	-	-	-	-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优先股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3,130,869,537.15	3,130,974,576.77	3,130,974,576.77	2,085,968,875.04
减：库存股	130,010,755.22	130,010,755.22	130,010,755.22	130,010,755.2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96,387,990.41	196,387,990.41	167,111,260.71	136,404,096.03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936,256,138.42	1,829,553,569.68	1,683,117,937.20	1,248,437,400.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9,052,650.76	6,192,455,121.64	6,016,742,759.46	4,375,201,816.50
少数股东权益	43,706,360.19	42,482,432.92	479,559,588.39	479,153,804.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2,759,010.95	6,234,937,554.56	6,496,302,347.85	4,854,355,620.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91,963,596.47	17,524,924,706.93	17,150,702,927.57	13,650,090,612.56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36,599,380.08	12,064,434,647.04	11,287,107,272.03	9,256,289,931.66
其中：营业收入	6,536,599,380.08	12,064,434,647.04	11,287,107,272.03	9,256,289,931.66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6,276,884,101.63	11,544,615,569.11	10,616,911,588.00	8,869,423,265.11
其中：营业成本	5,821,625,968.03	10,621,699,296.21	9,789,924,958.75	8,181,908,786.87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	-	-	-	-
净额	-	-	-	-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提取保险 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 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 加	22,070,494.02	44,910,531.05	27,235,039.26	26,982,496.58
销售费用	15,533,715.33	33,478,529.45	35,416,451.40	34,159,640.21
管理费用	160,519,882.30	318,625,016.63	272,965,806.37	225,046,599.56
研发费用	208,217,842.26	459,265,886.41	402,578,878.21	329,806,565.92
财务费用	48,916,199.69	66,636,309.36	88,790,454.01	71,519,175.97
其中：利息 费用	70,285,408.08	109,066,175.04	129,548,745.72	81,711,745.51
利息收入	8,294,112.27	23,416,855.30	12,918,055.53	14,903,378.20
加：其他收益	12,480,724.76	65,398,454.86	16,558,338.77	28,269,855.69
投资收益 (损失以“-” 号填列)	5,829,225.94	38,606,712.32	3,961,059.19	-21,615,854.90
其中：对联 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17,564,256.33	3,762,772.29	13,108,377.94	-168,464.03
以摊余成 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 (损失以“-” 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 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 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840,000.00	525,525.00
信用减值 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7,982,919.30	-234,583,479.50	-113,069,980.81	-54,169,976.80
资产减值 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6,462,599.73	-23,546,523.21	-23,002,632.62	-7,704,943.98
资产处置 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3,184.66	1,202,836.59	-40,268.43	577,496.42
三、营业利润(亏 损以“-”号填 列)	263,592,894.78	366,897,078.99	555,442,200.13	332,748,767.98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1,340,469.64	8,213,441.17	9,221,020.45	4,540,578.53
减：营业外支出	1,185,141.88	5,151,123.69	5,449,080.05	2,604,284.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748,222.54	369,959,396.47	559,214,140.53	334,685,061.82
减：所得税费用	40,244,246.75	75,984,479.34	63,706,991.97	71,190,233.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503,975.79	293,974,917.13	495,507,148.56	263,494,828.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503,975.79	293,974,917.13	495,507,148.56	263,494,828.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662,388.14	290,672,181.58	492,885,868.89	270,812,506.63
2.少数股东损益	1,841,587.65	3,302,735.55	2,621,279.67	-7,317,678.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	-	-	-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3,503,975.79	293,974,917.13	495,507,148.56	263,494,828.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662,388.14	290,672,181.58	492,885,868.89	270,812,506.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1,587.65	3,302,735.55	2,621,279.67	-7,317,678.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25	0.48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25	0.48	0.26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60,497,003.28	10,677,735,320.36	9,961,534,790.13	9,062,912,304.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	-	-	-	-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701,812.60	13,269,990.66	803,640.55	163,170.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640,553.35	817,925,508.31	662,590,633.01	538,309,78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6,839,369.23	11,508,930,819.33	10,624,929,063.69	9,601,385,259.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26,064,185.65	10,398,510,530.28	8,894,585,338.63	7,494,996,032.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593,411.62	801,616,545.99	742,186,582.67	551,711,17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868,645.45	338,804,260.95	330,643,455.27	106,265,84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368,146.01	1,139,853,587.11	1,097,861,309.13	1,003,901,03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1,894,388.73	12,678,784,924.33	11,065,276,685.70	9,156,874,088.19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55,019.50	-1,169,854,105.00	-440,347,622.01	444,511,171.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8,000,000.00	180,000,000.00	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012,488.74	4,543,385.74	57,892.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457.35	374,497.56	478,657.80	527,904.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07,815,977.4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00	-	1,442,141.15	331,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47.35	618,202,963.70	186,464,184.69	35,916,897.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022,956.11	219,025,886.44	329,589,620.66	892,925,110.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910,000.00	158,000,000.00	16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22,956.11	229,935,886.44	487,589,620.66	1,057,925,11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72,408.76	388,267,077.26	-301,125,435.97	-1,022,008,212.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1,250,000.00	1,188,846,783.58	357,949,6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1,250,000.00	4,960,000.00	357,949,6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3,096,249.00	3,808,019,024.29	3,498,064,549.40	2,908,512,378.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0,000.00	1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203,696,249.00	3,809,269,024.29	4,686,961,332.98	3,284,462,058.74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6,594,646.34	3,808,330,000.00	2,680,545,378.74	2,325,5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618,808.69	216,981,778.94	156,461,133.95	110,197,629.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5,675.36	10,547,432.99	15,800,920.01	130,302,640.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569,130.39	4,035,859,211.93	2,852,807,432.70	2,566,070,26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127,118.61	-226,590,187.64	1,834,153,900.28	718,391,789.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3,044.61	-408,563.71	2,938.07	-71,603.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37,265.04	-1,008,585,779.09	1,092,683,780.37	140,823,14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6,401,832.00	1,924,987,611.09	832,303,830.72	691,480,68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064,566.96	916,401,832.00	1,924,987,611.09	832,303,830.72

项目	2023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44,571,041.16	-	-	44,571,041.16	-	44,571,041.16
2、本期使用	-	-	-	-44,571,041.16	-	-	-44,571,041.16	-	-44,571,041.16
(六) 其他	-	-105,039.62	-	-	-	-	-105,039.62	-1,217,660.38	-1,322,7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0,869,537.15	130,010,755.22	-	196,387,990.41	1,936,256,138.42	6,299,052,650.76	43,706,360.19	6,342,759,010.95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0,974,576.77	130,010,755.22	-	167,111,260.71	1,683,117,937.20	6,016,742,759.46	479,559,588.39	6,496,302,347.85
二、本年初余额	1,165,549,740.00	3,130,974,576.77	130,010,755.22	-	167,111,260.71	1,683,117,937.20	6,016,742,759.46	479,559,588.39	6,496,302,34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29,276,729.70	146,435,632.48	175,712,362.18	-437,077,155.47	-261,364,793.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90,672,181.58	290,672,181.58	3,302,735.55	293,974,917.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250,000.00	1,25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1,250,000.00	1,2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29,276,729.70	-144,236,549.10	-114,959,819.40	-	-114,959,819.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9,276,729.70	-29,276,729.70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14,959,819.40	-114,959,819.40	-	-114,959,819.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97,234,108.68	-	-	97,234,108.68	-	97,234,108.68
2、本期使用	-	-	-	-97,234,108.68	-	-	-97,234,108.68	-	-97,234,108.68
(六) 其他	-	-	-	-	-	-	-	-441,629,891.02	-441,629,891.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0,974,576.77	130,010,755.22	-	196,387,990.41	1,829,553,569.68	6,192,455,121.64	42,482,432.92	6,234,937,554.56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4,402,200.00	2,085,968,875.04	130,010,755.22	-	136,404,096.03	1,248,437,400.65	4,375,201,816.50	479,153,804.18	4,854,355,620.6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4,402,200.00	2,085,968,875.04	130,010,755.22	-	136,404,096.03	1,248,437,400.65	4,375,201,816.50	479,153,804.18	4,854,355,62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147,540.00	1,045,005,701.73	-	-	30,707,164.68	434,680,536.55	1,641,540,942.96	405,784.21	1,641,946,72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92,885,868.89	492,885,868.89	2,621,279.67	495,507,14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147,540.00	1,047,389,104.39	-	-	-	-	1,178,536,644.39	4,960,000.00	1,183,496,644.3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147,540.00	1,047,389,104.39	-	-	-	-	1,178,536,644.39	4,960,000.00	1,183,496,644.39
（三）利润分配	-	-	-	-	30,707,164.68	-58,205,332.34	-27,498,167.66	-	-27,498,167.6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0,707,164.68	-30,707,164.68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7,498,167.66	-27,498,167.66	-	-27,498,167.6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87,851,533.16	-	-	87,851,533.16	-	87,851,533.16
2、本期使用	-	-	-	-87,851,533.16	-	-	-87,851,533.16	-	-87,851,533.16
（六）其他	-	-2,383,402.66	-	-	-	-	-2,383,402.66	-7,175,495.46	-9,558,898.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0,974,576.77	130,010,755.22	-	167,111,260.71	1,683,117,937.20	6,016,742,759.46	479,559,588.39	6,496,302,347.85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4,402,200.00	2,085,968,875.04	-	-	109,614,613.40	1,048,274,879.35	4,278,260,567.79	128,521,802.58	4,406,782,37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1,425,643.91	-14,505,999.39	-15,931,643.30	-	-15,931,643.3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4,402,200.00	2,085,968,875.04	-	-	108,188,969.49	1,033,768,879.96	4,262,328,924.49	128,521,802.58	4,390,850,727.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30,010,755.22	-	28,215,126.54	214,668,520.69	112,872,892.01	350,632,001.60	463,504,89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70,812,506.63	270,812,506.63	-7,317,678.40	263,494,828.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30,010,755.22	-	-	-	-130,010,755.22	357,949,680.00	227,938,924.7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357,949,680.00	357,949,680.00
2、其他	-	-	130,010,755.22	-	-	-	-130,010,755.22	-	-130,010,755.22
（三）利润分配	-	-	-	-	28,215,126.54	-56,143,985.94	-27,928,859.40	-	-27,928,859.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8,215,126.54	-28,215,126.54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7,928,859.40	-27,928,859.40	-	-27,928,859.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47,794,226.50	-	-	47,794,226.50	-	47,794,226.50
2、本期使用	-	-	-	-47,794,226.50	-	-	-47,794,226.50	-	-47,794,226.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4,402,200.00	2,085,968,875.04	130,010,755.22	-	136,404,096.03	1,248,437,400.65	4,375,201,816.50	479,153,804.18	4,854,355,620.68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3,580,111.19	1,124,324,827.18	2,121,329,847.16	829,008,153.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0,525,525.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38,407,731.73	17,749,003.80	23,356,176.20	76,044,878.04
应收账款	4,694,395,007.40	4,170,470,499.99	3,415,250,988.09	3,104,647,490.44
应收款项融资	318,407,011.10	129,300,798.12	17,824,488.50	49,066,501.21
预付款项	830,510,110.49	675,358,284.54	341,358,031.25	10,269,245.42
其他应收款	87,372,348.51	76,320,488.12	106,641,616.45	117,144,051.75
存货	291,951,110.93	223,621,700.12	170,080,367.27	138,287,027.91
合同资产	4,947,560,384.12	4,107,123,523.96	3,563,626,759.32	2,484,003,512.47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33,653,108.86
其他流动资产	95,732,306.24	93,249,514.55	70,498,589.64	389,697.15
流动资产合计	12,307,916,121.71	10,617,518,640.38	9,829,966,863.88	6,873,039,191.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997,692,398.13	1,033,501,169.80	1,044,429,244.48	1,029,588,807.64
长期股权投资	2,341,004,486.98	2,323,010,230.65	2,281,161,526.29	2,214,955,648.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1.00	20,000,001.00	10,000,001.00	10,000,00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45,049,720.65	151,750,644.89	164,932,987.98	169,760,170.86
固定资产	170,742,197.70	172,143,304.31	184,965,646.19	182,742,584.00
在建工程	20,884,042.97	10,561,080.35	6,377,788.00	8,830,188.02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3,326,167.60	46,015,990.07	12,787,345.33	12,139,265.0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574,141.87	143,673,152.47	113,164,271.01	103,235,37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98,618.59	110,544,979.48	136,875,539.72	84,183,505.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5,371,775.49	4,011,200,553.02	3,954,694,350.00	3,815,435,544.52
资产总计	16,233,287,897.20	14,628,719,193.40	13,784,661,213.88	10,688,474,736.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41,926,137.86	1,596,641,594.92	2,003,704,053.00	1,823,813,153.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729,146,304.04	1,580,481,681.33	1,815,453,606.25	907,362,090.34
应付账款	5,344,749,309.45	4,375,663,872.08	3,843,364,634.60	3,239,268,396.51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193,215,590.63	284,161,672.12	255,347,676.31	295,830,543.09
应付职工薪酬	24,595,664.73	24,528,932.86	18,590,146.25	18,379,733.72
应交税费	29,956,912.69	89,725,855.35	62,742,996.25	134,187,352.80
其他应付款	281,063,383.28	202,653,853.41	255,452,440.33	188,438,569.23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250,000.00	3,25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246,131.45	3,919,902.98	4,521,375.81	10,567,823.33
流动负债合计	9,927,149,434.13	8,161,027,365.05	8,259,176,928.80	6,617,847,662.30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长期借款	587,711,563.89	767,652,207.35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8,443,523.16	10,050,079.42	13,263,191.94	16,476,30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39,029.17	78,828.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6,155,087.05	777,702,286.77	13,302,221.11	16,555,133.21
负债合计	10,523,304,521.18	8,938,729,651.82	8,272,479,149.91	6,634,402,795.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5,549,740.00	1,165,549,740.00	1,165,549,740.00	1,034,402,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3,139,329,085.40	3,139,329,085.40	3,139,329,085.40	2,091,939,981.01
减：库存股	130,010,755.22	130,010,755.22	130,010,755.22	130,010,755.2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96,387,990.41	196,387,990.41	167,111,260.71	136,404,096.03
未分配利润	1,338,727,315.43	1,318,733,480.99	1,170,202,733.08	921,336,418.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9,983,376.02	5,689,989,541.58	5,512,182,063.97	4,054,071,940.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33,287,897.20	14,628,719,193.40	13,784,661,213.88	10,688,474,736.00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73,821,656.56	7,334,493,058.50	6,307,914,872.03	5,955,024,121.73
减：营业成本	3,800,756,608.31	6,447,640,267.67	5,485,930,708.83	5,225,399,574.25
税金及附加	5,333,189.76	12,938,326.51	7,413,417.33	6,795,381.27
销售费用	8,646,214.54	15,953,223.63	17,362,564.09	20,228,063.64
管理费用	88,693,993.90	152,600,321.22	132,215,640.33	123,802,834.91
研发费用	86,193,314.29	235,684,928.40	209,499,010.69	191,273,225.04
财务费用	44,574,229.20	67,097,946.90	88,473,477.91	54,512,096.34
其中：利息费用	51,687,408.22	79,702,057.52	98,660,014.02	58,358,030.43
利息收入	4,954,317.64	16,198,736.38	6,009,239.00	5,743,011.27
加：其他收益	5,706,696.57	34,413,453.84	8,374,164.37	6,397,820.56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0,221,994.64	98,566,179.44	45,504,431.74	26,057,917.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64,256.33	3,762,772.29	13,108,377.94	-168,464.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525,52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835,804.71	-188,052,273.91	-64,764,363.03	-33,609,150.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56,516.24	-4,451,163.71	-8,608,447.16	-3,740,064.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63.90	157,070.07	113,858.93	548,746.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654,712.92	343,211,309.90	347,639,697.70	329,193,740.92
加：营业外收入	1,217,587.21	4,984,963.67	7,815,317.53	4,138,213.31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1,110,480.91	1,857,938.57	3,876,907.07	1,918,545.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761,819.22	346,338,335.00	351,578,108.16	331,413,408.79
减：所得税费用	15,808,165.38	53,571,037.99	44,506,461.41	49,262,143.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953,653.84	292,767,297.01	307,071,646.75	282,151,265.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953,653.84	292,767,297.01	307,071,646.75	282,151,265.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953,653.84	292,767,297.01	307,071,646.75	282,151,265.46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0,967,842.77	6,173,151,977.96	5,361,440,812.86	5,807,909,126.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272,310.08	-	803,640.55	163,170.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377,385.25	511,427,333.60	277,320,896.55	273,314,43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5,617,538.10	6,684,579,311.56	5,639,565,349.96	6,081,386,73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4,052,780.64	6,835,892,293.89	4,808,700,156.76	4,801,792,104.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876,042.36	188,777,639.66	154,691,282.74	126,729,89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188,465.31	124,090,013.96	144,213,944.31	16,103,38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912,987.47	815,907,952.09	663,815,824.26	521,849,99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8,030,275.78	7,964,667,899.60	5,771,421,208.07	5,466,475,38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412,737.68	-1,280,088,588.04	-131,855,858.11	614,911,350.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000,000.00	251,382,5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23,558.20	51,419,994.22	33,359,567.2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23,300.00	643,034.95	152,300.00	490,608.91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11,963,602.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3,927,319.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6,858.20	622,026,631.17	284,894,367.20	34,417,92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21,373.91	27,222,152.08	36,727,124.34	38,553,128.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00	110,910,000.00	282,480,000.00	561,232,816.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9,071,925.32	14,840,436.84	229,317,054.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51,373.91	527,204,077.40	334,047,561.18	829,102,999.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5,484.29	94,822,553.77	-49,153,193.98	-794,685,07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183,886,783.5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4,116,249.00	3,102,054,646.34	2,326,280,000.00	2,237,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16,200,000.00	47,000,000.00	1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116,249.00	3,218,254,646.34	3,557,166,783.58	2,249,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9,704,646.34	2,738,330,000.00	2,146,930,000.00	1,536,4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693,046.03	192,694,093.26	124,758,615.30	84,687,476.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932.50	109,260,783.67	16,778,666.66	130,813,92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855,624.87	3,040,284,876.93	2,288,467,281.96	1,751,971,39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60,624.13	177,969,769.41	1,268,699,501.62	497,928,601.21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00.38	5,780.09	-1,634.05	-27,282.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940,428.88	-1,007,290,484.77	1,087,688,815.48	318,127,59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468,631.88	1,619,759,116.65	532,070,301.17	213,942,70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528,203.00	612,468,631.88	1,619,759,116.65	532,070,301.17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9,329,085.40	130,010,755.22	-	196,387,990.41	1,318,733,480.99	5,689,989,541.58
二、本年初余额	1,165,549,740.00	3,139,329,085.40	130,010,755.22	-	196,387,990.41	1,318,733,480.99	5,689,989,54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9,993,834.44	19,993,834.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4,953,653.84	134,953,653.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114,959,819.40	-114,959,819.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	-	-	-	-	-114,959,819.40	-114,959,819.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39,423,977.08	-	-	39,423,977.08
2、本期使用	-	-	-	-39,423,977.08	-	-	-39,423,977.08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9,329,085.40	130,010,755.22	-	196,387,990.41	1,338,727,315.43	5,709,983,376.02
----------	------------------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9,329,085.40	130,010,755.22	-	167,111,260.71	1,170,202,733.08	5,512,182,063.9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5,549,740.00	3,139,329,085.40	130,010,755.22	-	167,111,260.71	1,170,202,733.08	5,512,182,06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9,276,729.70	148,530,747.91	177,807,47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92,767,297.01	292,767,297.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29,276,729.70	-144,236,549.10	-114,959,819.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9,276,729.70	-29,276,729.7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14,959,819.40	-114,959,819.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94,346,877.85	-	-	94,346,877.85
2、本期使用	-	-	-	-94,346,877.85	-	-	-94,346,877.85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9,329,085.40	130,010,755.22	-	196,387,990.41	1,318,733,480.99	5,689,989,541.58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4,402,200.00	2,091,939,981.01	130,010,755.22	-	136,404,096.03	921,336,418.67	4,054,071,940.49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4,402,200.00	2,091,939,981.01	130,010,755.22	-	136,404,096.03	921,336,418.67	4,054,071,940.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147,540.00	1,047,389,104.39	-	-	30,707,164.68	248,866,314.41	1,458,110,12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07,071,646.75	307,071,646.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147,540.00	1,047,389,104.39	-	-	-	-	1,178,536,644.3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147,540.00	1,047,389,104.39	-	-	-	-	1,178,536,644.39
（三）利润分配	-	-	-	-	30,707,164.68	-58,205,332.34	-27,498,167.6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0,707,164.68	-30,707,164.6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7,498,167.66	-27,498,167.6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84,527,447.17	-	-	84,527,447.17
2、本期使用	-	-	-	-84,527,447.17	-	-	-84,527,447.17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5,549,740.00	3,139,329,085.40	130,010,755.22	-	167,111,260.71	1,170,202,733.08	5,512,182,063.97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4,402,200.00	2,091,939,981.01	-	-	109,614,613.40	708,159,934.37	3,944,116,72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1,425,643.91	-12,830,795.22	-14,256,439.13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4,402,200.00	2,091,939,981.01	-	-	108,188,969.49	695,329,139.15	3,929,860,28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30,010,755.22	-	28,215,126.54	226,007,279.52	124,211,65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82,151,265.46	282,151,265.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30,010,755.22	-	-	-	-130,010,755.22
1、其他	-	-	130,010,755.22	-	-	-	-130,010,755.22
（三）利润分配	-	-	-	-	28,215,126.54	-56,143,985.94	-27,928,859.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8,215,126.54	-28,215,126.5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7,928,859.40	-27,928,859.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45,991,281.99	-	-	45,991,281.99
2、本期使用	-	-	-	-45,991,281.99	-	-	-45,991,281.99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4,402,200.00	2,091,939,981.01	130,010,755.22	-	136,404,096.03	921,336,418.67	4,054,071,940.49

三、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3	5,198.94	-126.07	47.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7.47	6,523.18	1,627.98	2,819.0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06.07	485.79	248.89
债务重组损益	-	-144.85	-119.4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4	459.99	625.45	210.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22	18.02	29.33	9.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99	1,439.98	257.31	320.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20	8.73	0.36	0.81
合计	1,164.80	10,712.64	2,265.34	3,014.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天津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新津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广州	建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江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杭州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南新材料(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制造业	97.00	3.00	投资设立
杭州东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商贸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东南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	商贸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东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昌鼎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东南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杭州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雄安东南网架凯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雄安新区	建筑业	90.00		投资设立
台州东南网架方远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台州	建筑业	65.00		投资设立
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	杭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磐安东南网架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金华	建筑业	90.00		投资设立
杭州萧山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杭州	设计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大雅智堂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杭州	服务业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常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	服务业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东南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东南网架福斯特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御宇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东南龙焱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业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东南绿建钢制品有限公司	杭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东南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山西东南华兆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城	建筑业	90.00		投资设立
浙江东南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三) 合并报表的范围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原因
1	东南供应链	投资设立

2、2021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原因
1	大雅智堂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常睿建筑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东南碳中和	投资设立
4	福斯特碳中和	投资设立

3、2022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原因
1	御宇机电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龙焱建投	投资设立
3	绿建钢制品	投资设立
4	绿能科技	投资设立
5	华兆新能源	投资设立
6	河南鑫梓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并报表范围减少原因
1	白石会展	股权转让

4、2023 年 1-6 月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原因
1	浙江东南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并报表范围减少原因
1	河南鑫梓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五、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各种税项及税率**(一) 税项**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目前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主要税（费）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3%、9%、6%、3%[注]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

主要税（费）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房产税	1.2%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12%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企业所得税	15%、20%、25%	应纳税所得额

注：以清包工方式提供的建筑服务、为甲供工程提供的建筑服务以及为营改增前承接的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征收率为 3%。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成都东南、天津东南、广州五羊、东南新材料及浙江东南	15%
东南劳务、昌鼎园林、江诚劳务、萧山设计院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报告期内的税收优惠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03300253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公司 2023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

成都东南已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经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05100268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公司 2023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

天津东南已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812000687《高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2020 年度），2021 年高新复审通过，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12000843《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2023 年度），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浙江东南已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93300614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9-2021 年度），2022 年高新复审通过，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3300949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2024 年度），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广州五羊已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944005529《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9-2021 年度），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2022 年高新复审通过，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4400414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2024 年度），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东南新材料已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833003728《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2020 年度），2021 年高新复审通过，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33004868《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2023 年度），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 号）规定园林绿化企业取得园林苗木销售所得，可按林木的培育和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昌鼎园林满足以上规定，园林苗木销售部分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

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东南劳务、昌鼎园林、江诚劳务、萧山设计院满足小微企业认定，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及期末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36	1.41	1.28	1.14	
速动比率（倍）	0.68	0.72	0.71	0.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83%	61.10%	60.01%	62.07%	
资产负债率（合并）	66.78%	64.42%	62.12%	64.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0	5.31	5.16	4.23	
财务指标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27	2.73	3.22	2.93	
存货周转率（次/年）	2.70	5.56	6.24	3.16	
利息保障倍数（倍）	4.75	4.39	5.25	4.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50	-1.02	-0.38	0.4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4	-0.88	0.94	0.1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19%	3.81%	3.57%	3.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166.24	29,067.22	49,288.59	27,08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001.44	18,354.58	47,023.24	24,06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	0.19	0.25	0.48	0.26
	稀释	0.19	0.25	0.48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3.53	4.77	10.72	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18	0.16	0.46	0.23
	稀释	0.18	0.16	0.46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	加权平均	3.34	3.01	10.23	5.54

收益率 (%)					
---------	--	--	--	--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合同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额(2023年1-6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存货周转率(次/年)=营业成本/存货平均额(2023年1-6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七、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一) 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3年1-6月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调整前)	准则调整影响	2022年12月31日(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173,469.36	476,877.07	185,650,34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72,390.00	472,390.00
未分配利润	1,829,549,767.87	3,801.81	1,829,553,569.68
少数股东权益	42,481,747.66	685.26	42,482,432.92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22年度(调整前)	准则调整影响	2022年度(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75,988,333.35	-3,854.01	75,984,479.34
归属于母公司所	290,668,572.97	3,608.61	290,672,181.58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调整前)	准则调整影响	2022年12月31日(调整后)
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3,302,490.15	245.40	3,302,735.55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调整前)	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2月31日(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980,867.58	51,514.30	149,032,38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029.17	50,881.24	215,910.41
未分配利润	1,683,117,744.00	193.20	1,683,117,937.20
少数股东权益	479,559,148.53	439.86	479,559,588.39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21年度(调整前)	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度(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63,707,625.03	-633.06	63,706,99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2,885,675.69	193.20	492,885,868.89
少数股东损益	2,620,839.81	439.86	2,621,279.67

2、2022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2021 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新租赁准则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①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②对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A、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1,795,898.00	1,795,89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169,781.19	1,169,781.19
租赁负债	-	1,626,116.81	1,626,116.81

B、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35%。

C、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③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⑤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的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

①公司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解释第 14 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调整事项对公司 2021 年

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长期应收款	295,139,977.23	-295,139,977.2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356,908.62	295,139,977.23	394,496,885.85

②公司对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2020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要求执行新收入准则，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存货	3,741,973,071.75	-2,397,808,722.96	1,344,164,348.79
合同资产	-	2,238,799,573.45	2,238,799,573.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884,170.00	117,340,515.76	284,224,68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2,909,026.91	22,909,026.91
预收款项	267,982,123.23	-267,982,123.23	-
合同负债	-	242,053,749.93	242,053,749.93
其他流动负债	26,601,539.07	25,928,373.30	52,529,912.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219,498.63	2,827,963.54	127,047,462.17
盈余公积	109,614,613.40	-1,425,643.91	108,188,969.49
未分配利润	1,048,274,879.35	-14,505,999.39	1,033,768,879.96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二) 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八、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1、总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589,828.23	83.27%	1,422,079.09	81.15%	1,297,573.00	75.66%	970,602.21	71.11%
非流动资产	319,368.12	16.73%	330,413.38	18.85%	417,497.29	24.34%	394,406.85	28.89%
资产合计	1,909,196.36	100.00%	1,752,492.47	100.00%	1,715,070.29	100.00%	1,365,009.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365,009.06 万元、1,715,070.29 万元、1,752,492.47 万元和 1,909,196.36 万元，总资产规模呈增长态势。其中，流动资

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1.11%、75.66%、81.15%和 83.27%，是总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发行人业务涵盖钢结构建筑及化纤产品，且钢结构业务规模较大，导致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货余额较大，目前的资产结构符合公司现有的经营特点，与公司的基本情况相适应。

2、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72,883.33	10.87%	162,384.47	11.42%	268,126.00	20.66%	148,186.99	1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5,084.00	0.39%	8,052.55	0.83%
应收票据	4,363.27	0.27%	2,436.52	0.17%	4,891.12	0.38%	16,042.25	1.65%
应收账款	532,419.81	33.49%	499,262.98	35.11%	385,184.28	29.68%	315,316.57	32.49%
应收款项融资	34,527.51	2.17%	16,291.39	1.15%	5,451.23	0.42%	13,386.19	1.38%
预付款项	22,868.43	1.44%	19,323.98	1.36%	14,873.99	1.15%	6,543.69	0.67%
其他应收款	9,164.08	0.58%	9,176.06	0.65%	12,264.00	0.95%	13,516.07	1.39%
存货	219,209.67	13.79%	211,296.21	14.86%	170,782.75	13.16%	143,127.85	14.75%
合同资产	573,422.80	36.07%	481,981.27	33.89%	411,451.98	31.71%	291,792.26	3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0.51	0.25%	3,930.51	0.28%	3,930.51	0.30%	7,935.23	0.82%
其他流动资产	17,038.81	1.07%	15,995.70	1.12%	15,533.14	1.20%	6,702.55	0.69%
合计	1,589,828.23	100.00%	1,422,079.09	100.00%	1,297,573.00	100.00%	970,602.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970,602.21 万元、1,297,573.00 万元、1,422,079.09 万元和 1,589,828.23 万元，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1.11%、75.66%、81.15%和 83.27%。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及合同资产为主，上述四项流动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2.57%、95.22%和、95.28%和 94.22%。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72	0.00%	2.28	0.00%	2.27	0.00%	4.82	0.00%
银行存款	87,492.94	50.61%	92,649.57	57.06%	192,976.09	71.97%	83,225.56	56.16%
其他货币资金	85,388.67	49.39%	69,732.62	42.94%	75,147.64	28.03%	64,956.61	43.83%
合计	172,883.33	100.00%	162,384.47	100.00%	268,126.00	100.00%	148,186.9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48,186.99 万元、268,126.00 万元、162,384.47 万元和 172,883.33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27%、20.66%、11.42%和 10.87%。

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以及结构性存款等。2021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80.94%，主要原因系 2021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117,853.67 万元，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到账。2022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1 年末减少 39.44%，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6.47%，主要系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9,589.33	64,416.18	64,639.38	55,471.75
银行保函保证金	5,530.16	5,163.93	4,497.36	4,075.50
信用证保证金	117.06	-	-	-
结构性存款	-	-	5,826.02	5,190.56
农民工预储账户资金	150.00	150.00	180.00	218.81
其他	2.13	2.51	4.87	-
合计	85,388.67	69,732.62	75,147.64	64,956.6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投资	-	-	5,084.00	8,052.55
合计	-	-	5,084.00	8,052.55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期限在一年以内的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363.27	100.00%	2,436.52	100.00%	4,891.12	100.00%	16,042.25	100.00%
合计	4,363.27	100.00%	2,436.52	100.00%	4,891.12	100.00%	16,042.2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6,042.25 万元、4,891.12 万元、2,436.52 万元和 4,363.27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65%、0.38%、0.17%和 0.27%。

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下降，主要原因部分客户通过票据结算的比例降低，导致应收票据规模亦随之下降。

(4)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639,338.50	606,785.47	471,654.00	390,628.98
坏账准备	106,918.69	107,522.49	86,469.71	75,312.4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32,419.81	499,262.98	385,184.28	315,316.57
营业收入	653,659.94	1,206,443.46	1,128,710.73	925,628.99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73%	41.38%	34.13%	34.07%

注：2023年6月30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系将营业收入乘以2做年化处理后的结果。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 315,316.57 万元、385,184.28 万元、499,262.98 万元和 532,419.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34.07%、34.13%、

41.38%和 40.73%，相对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长，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公司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主要是由于建筑钢结构行业常用结算模式决定，钢结构工程项目按工程进度逐步收取工程款。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预算单价及各项收费标准计算工程价款，向业主或总包单位办理结算，并据此确认应收账款。收款进度一般为：合同签订后至工程开工时，对于合同中约定需要甲方（业主）预先支付工程款的，公司通常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预收款；项目施工过程中，工程进度款根据工程进度在确认工程量后按月支付，通常按已完工工程量支付 70%-80%工程进度款；最终验收竣工结算后，累计收款将达到合同总额的 95%左右；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责任期（通常为 1-3 年）满后全额付给公司。

①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5,865.59	61.92%	372,739.53	61.42%	277,865.43	58.91%	249,161.29	63.78%
1-2年	119,765.74	18.73%	107,755.97	17.76%	100,200.91	21.24%	51,726.51	13.24%
2-3年	62,886.05	9.84%	60,545.41	9.98%	36,539.96	7.75%	32,139.83	8.23%
3-4年	26,820.36	4.20%	25,948.25	4.28%	23,193.86	4.92%	19,592.84	5.02%
4-5年	9,680.84	1.51%	14,846.78	2.45%	8,762.87	1.86%	19,792.48	5.07%
5年以上	24,319.93	3.80%	24,949.53	4.11%	25,090.97	5.32%	18,216.02	4.66%
合计	639,338.50	100.00%	606,785.47	100.00%	471,654.00	100.00%	390,628.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3 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 3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85.25%、87.90%、89.16%和 90.49%，占比较稳定。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分析

A、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并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采用账龄分析法，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杭萧钢构	5%	15%	30%	50%	80%	100%
精工钢构	5%	10%	30%	50%	80%	100%
鸿路钢构	5%	10%	30%	50%	80%	100%
富煌钢构	5%	10%	20%	30%	50%	100%
发行人	5%	15%	35%	50%	80%	100%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谨慎，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75,312.41 万元、86,469.71 万元、107,522.49 万元和 106,918.69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9.28%、18.33%、17.72%和 16.72%。

报告期各期，公司因客户原因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核销的金额分别为 3.67 万元、1.90 万元、413.88 万元和 2.96 万元，占比较低。公司采取了较为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2023年6月30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1,261.76	20.53%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2,465.32	5.08%
	杭州大江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34.63	4.0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1,741.05	3.40%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211.59	3.00%
	合计	230,314.35	36.02%
2022年12月31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01,752.19	16.77%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1,632.62	5.21%
	杭州大江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742.87	4.24%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9,224.97	3.17%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952.99	3.12%
	合计	197,305.64	32.51%

报告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2021年12月31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86,032.54	18.2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5,017.25	5.30%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7,757.00	3.76%
	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481.89	3.28%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585.91	2.88%
	合计	157,874.60	33.47%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83,117.10	21.2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02.70	3.84%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456.97	3.44%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90.19	2.89%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0,825.67	2.77%
	合计	133,692.63	34.22%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合计230,314.35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36.02%，主要为大型国有建筑公司和国有产业投资公司。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④应收账款的管理

应收账款较大是建筑工程行业的普遍现象，针对工程款的收取公司制定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项目收款管理制度》，明确了工程款催收责任人、催收时间以及奖惩方法，对公司工程款的催收作出制度上的安排。同时，公司每月召集各项目部开会，就各项目工程款的催收情况进行摸底，并督促工程款的催收工作。公司不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以避免出现大额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5)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894.73	8,694.76	4,561.23	13,386.19
供应链票据	25,632.78	7,596.63	890.00	-
合计	34,527.51	16,291.39	5,451.23	13,386.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 13,386.19 万元、5,451.23 万元、16,291.39 万元和 34,527.5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8%、0.42%、1.15%和 2.17%。

(6)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774.26	99.59%	19,154.94	99.13%	14,744.01	99.13%	6,359.13	97.18%
1-2年	94.17	0.41%	169.04	0.87%	129.98	0.87%	184.56	2.82%
合计	22,868.43	100.00%	19,323.98	100.00%	14,873.99	100.00%	6,543.6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543.69 万元、14,873.99 万元、19,323.98 万元和 22,868.43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7%、1.15%、1.36%和 1.44%。

公司各期末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设备款等，账龄均在 2 年以内，其中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359.13 万元、14,744.01 万元、19,154.94 万元和 22,774.26 万元，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7.18%、99.13%、99.13%和 99.59%。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公司预付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加，从而预付钢材等原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7)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6,818.72	15,470.04	17,088.90	17,618.98
坏账准备	7,654.64	6,293.98	4,824.90	4,102.91
账面价值	9,164.08	9,176.06	12,264.00	13,516.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3,516.07 万元、12,264.00

万元、9,176.06 万元和 9,164.08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9%、0.95%、0.65%和 0.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金保证金	14,206.39	84.47%	13,596.08	87.89%	14,855.77	86.93%	15,593.02	88.50%
个人备用金	804.69	4.78%	1,510.85	9.77%	1,021.60	5.98%	984.26	5.59%
应收暂付款	1,807.64	10.75%	363.11	2.35%	1,211.52	7.09%	1,041.69	5.91%
合计	16,818.72	100.00%	15,470.04	100.00%	17,088.90	100.00%	17,618.98	100.00%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押金保证金余额分别 15,593.02 万元、14,855.77 万元、13,596.08 万元和 14,206.39 万元，占比分别 88.50%、86.93%、87.89%和 84.47%。根据建筑工程行业的投标惯例，部分项目投标时需要向业主交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一般于工程投标结束后返还；签订合同后部分项目需要向业主或总包方交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一般于工程完工结算后返还。保证金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因承接杭州湾智慧谷二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支付给业主方杭州萧山安居住房保障集团有限公司保证金 7,063.10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年度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余额	占比
2023年6月30日	杭州萧山安居住房保障集团有限公司[注]	押金保证金	7,063.10	42.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20.00	4.28%
	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482.02	2.87%
	浙江中贺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3.00	2.69%
	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39.05	2.61%
	合计		9,157.17	54.45%
2022年12月31日	杭州萧山安居住房保障集团有限公司[注]	押金保证金	7,063.10	45.6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32.00	4.73%
	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482.02	3.12%

报告年度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余额	占比
2023年 6月30日	杭州萧山安居住房保障集团有限公司[注]	押金保证金	7,063.10	42.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20.00	4.28%
	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482.02	2.87%
	浙江中贺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3.00	2.69%
	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39.05	2.61%
	合计		9,157.17	54.45%
	浙江中贺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3.00	2.93%
	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39.05	2.84%
	合计		9,169.17	59.27%
2021年 12月31日	杭州萧山安居住房保障集团有限公司[注]	押金保证金	7,063.10	41.33%
	杭州市萧山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会计结算中心	押金保证金	1,214.20	7.1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14.00	4.17%
	浙江中贺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53.00	3.24%
	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482.02	2.82%
	合计		10,026.32	58.67%
2020年 12月31日	杭州萧山安居住房保障集团有限公司[注]	押金保证金	7,241.70	41.10%
	杭州市萧山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会计结算中心	押金保证金	1,214.20	6.89%
	江西江铃集团轻型汽车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70.00	6.07%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97.00	3.96%
	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482.02	2.74%
	合计		10,704.92	60.76%

注：杭州萧山三阳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更名为杭州萧山安居住房保障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8) 存货及合同资产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根据新收入准则及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将项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部分重分类为合同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148.64	-	91,148.64	99,009.40	94.68	98,914.72
在产品	631.44	-	631.44	491.30	3.80	487.50
库存商品	39,359.69	49.97	39,309.73	43,622.73	1,782.86	41,839.87
合同履约成本	85,246.70	-	85,246.70	68,539.09	-	68,539.09
委托加工物资	2,873.16	-	2,873.16	1,474.61	-	1,474.61
发出商品	-	-	-	40.41	-	40.41
合同资产	578,001.20	4,578.40	573,422.80	485,849.98	3,868.71	481,981.27
合计	797,260.84	4,628.37	792,632.47	699,027.52	5,750.05	693,277.48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590.16	-	81,590.16	60,894.16	-	60,894.16
在产品	477.98	-	477.98	396.10	-	396.10
库存商品	38,137.56	1,101.07	37,036.49	43,068.10	235.91	42,832.19
合同履约成本	51,104.06	-	51,104.06	35,896.78	-	35,896.78
委托加工物资	574.06	-	574.06	3,108.63	-	3,108.63
发出商品						
合同资产	414,748.78	3,296.80	411,451.98	294,145.42	2,353.16	291,792.26
合计	586,632.60	4,397.87	582,234.73	437,509.19	2,589.07	434,920.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34,920.11 万元、582,234.73 万元、693,277.48 万元和 792,632.47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4.81%、44.87%、48.75%和 49.86%，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主要构成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四者合计占比均超过 95%，这主要由钢结构行业特点决定，公司将工程施工成本与工程结算之间未达到合同收款节点的差额按照相关准则计入合同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尚未到期质保金	-	-	-	-	-	-	3,714.60	46.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930.51	100.00%	3,930.51	100.00%	3,930.51	100.00%	4,220.63	53.19%
合计	3,930.51	100.00%	3,930.51	100.00%	3,930.51	100.00%	7,935.23	100.00%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3,930.51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0.25%。公司从2020年起按照新收入准则对相关会计科目进行列报和披露，将一年内到期的应收未到期质保金放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并计提相应坏账准备。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系发行人承接了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PPP项目，负责项目的投融资、运营维护，将期末长期应收款中预计在未来一年内收到的款项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并根据相应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详见本节长期应收款科目。

（10）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待抵扣进项税	17,002.10	99.78%	15,927.55	99.57%	15,476.93	99.64%	6,545.09	97.65%
待摊费用	36.72	0.22%	42.78	0.27%	46.97	0.30%	156.79	2.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25.37	0.16%	9.24	0.06%	0.67	0.01%
合计	17,038.81	100.00%	15,995.70	100.00%	15,533.14	100.00%	6,702.5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6,702.55万元、15,533.14万元、15,995.70万元和17,038.81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69%、1.20%、1.12%和1.07%。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

3、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	-	-	-	-	-	29,514.00	7.48%
长期股权投资	32,376.96	10.14%	30,620.53	9.27%	30,244.25	7.24%	28,918.82	7.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	0.63%	2,000.00	0.61%	1,000.00	0.24%	1,000.00	0.25%
投资性房地产	3,103.51	0.97%	3,301.77	1.00%	1,994.80	0.48%	2,102.52	0.53%
固定资产	173,160.07	54.22%	173,673.33	52.56%	188,325.74	45.11%	165,542.42	41.97%
在建工程	7,097.88	2.22%	10,711.62	3.24%	8,717.07	2.09%	27,088.49	6.87%
使用权资产	599.63	0.19%	437.46	0.13%	203.52	0.05%	-	-
无形资产	43,923.94	13.75%	44,281.04	13.40%	120,765.93	28.93%	117,418.79	29.77%
商誉	39.35	0.01%	39.35	0.01%	39.35	0.01%	39.35	0.01%
长期待摊费用	62.81	0.02%	81.24	0.02%	42.57	0.0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27.09	5.90%	18,565.03	5.62%	14,903.24	3.57%	12,846.76	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76.88	11.95%	46,702.02	14.13%	51,260.82	12.28%	9,935.69	2.52%
合计	319,368.12	100.00%	330,413.38	100.00%	417,497.29	100.00%	394,406.8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394,406.85 万元、417,497.29 万元、330,413.38 万元和 319,368.12 万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89%、24.34%、18.85%和 16.73%。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94%、95.64%、92.61%和 92.29%。

(1)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的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PPP项目	长期应收款余额	-	-	-	31,067.37
	坏账准备	-	-	-	1,553.37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	-	-	29,514.00

2020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29,514.00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48%。

发行人承接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PPP项目，负责项目的投融资、运营维护，并按规定在一定期限后将项目无偿移交给台州市椒江区教育局。该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为46,698.89万元，于2018年11月开工，建设期为18个月，运营维护期为18年。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工程项目已竣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37,826.87万元，其中4,137.38万元根据约定将在1年内支付，将其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对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解释第14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将长期应收款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杭州萧山亚运场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2,326.96	30,591.10	30,229.57	28,907.00
西藏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	-	-	11.83
雄鹰东南装配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1]	50.00	29.44	14.68	-
杭州大雅智堂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注2]	-	-	-	-
合计	32,376.96	30,620.53	30,244.25	28,918.82

注1：本公司与汪晓明、王维扬、王建雄于2020年8月8日共同出资设立雄鹰东南装配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公司占比30%，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资。

注2：本公司与王梅华、朱峭梅于2020年9月23日共同出资设立杭州大雅智堂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本公司占比40%。2020年，大雅智堂为公司参股公司。2021年4月公司向大雅智堂派驻执行董事，实质上形成对大雅智堂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控制，大雅智堂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再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28,918.82万元、30,244.25万元、30,620.53万元和32,376.96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33%、7.24%、9.27%和10.14%。

公司对杭州萧山亚运场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系杭州奥体中心主体育馆、游泳馆和综合训练馆 PPP 项目中标后，由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和杭州奥体博览中心萧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该 PPP 项目公司，主要负责杭州奥体中心主体育馆、游泳馆和综合训练馆 PPP 项目的建设运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139,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额为人民币 30,163.00 万元，占比 21.70%。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四川新东联钢结构集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华兆东南（运城）绿色建筑集成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天凯东南绿色建筑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注1]	-	-	-	-
福建省泮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龙庆东南（海南）绿色建筑有限公司[注2]	-	-	-	-
小计	2,000.00	2,000.00	1,000.00	1,000.00

注 1：本公司与郑州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共同出资设立天凯东南绿色建筑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出资。

注 2：本公司与宋若伟、海南龙庆绿建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京禹京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共同出资设立龙庆东南（海南）绿色建筑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出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5%、0.24%、0.61%和 0.63%。

四川新东联钢结构集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系由发行人与四川联筑实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其中，发行人以自有的专利及技术成果作价 500.00 万元出资，占比 10%。双方投资协议约定：发行人在现金入股合资

公司前，如合资公司发生亏损，发行人不承担经济责任，如合资公司盈利，发行人按 10%比例参与分红；发行人在现金入股合资公司前，如合资公司发生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情况，发行人不承担债务，也不参与分配资产。由于发行人以专利权出资，且合资公司无占有权和转让权，故应作为名义出资，以 1 元作价；公司不参与实际经营管理，所以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华兆东南（运城）绿色建筑集成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山西运城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10%，以现金支付方式，相关出资款已于 2018 年缴足。由于公司未派驻董监高人员参与经营管理，且持股比例为 10%，所以账面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4）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9,639.96	9,741.47	2,266.36	2,266.36
房屋及建筑物	8,081.13	8,182.64	2,266.36	2,266.36
土地使用权	1,558.83	1,558.83	-	-
累计折旧：	6,536.45	6,439.69	271.56	163.84
房屋及建筑物	5,794.43	5,722.71	271.56	163.84
土地使用权	742.02	716.98	-	-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3,103.51	3,301.77	1,994.80	2,102.52
房屋及建筑物	2,286.71	2,459.92	1,994.80	2,102.52
土地使用权	816.81	841.85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02.52 万元、1,994.80 万元、3,301.77 万元和 3,103.51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53%、0.48%、1.00%和 0.97%。

2020 年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公司取得沈阳国泰置业有限公司的沈阳市和平

区房产，用以抵偿其应付公司的工程款。公司将上述房产出租，在投资性房地产科目进行核算。2022年，广州五羊因业务调整，将闲置的厂房出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科目核算。

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沈阳市和平区同方双子座三好街房产	1,735.38	尚在办理中[注]
合计	1,735.38	

注：发行人于2023年7月23日取得该处房产对应的18张不动产权证，不动产权证号为：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710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702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80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79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77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75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72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58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53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47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41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36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31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20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98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86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681号、辽(2023)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321708号，取得上述不动产权证后，沈阳市和平区同方双子座三好街房产已经全部办证完毕。

(5)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工具、光伏发电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65,542.42万元、188,325.74万元、173,673.33万元和173,160.07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1.97%、45.11%、52.56%和54.22%，报告期各期末整体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3,965.71	45.65%	158,099.77	45.39%	160,886.58	46.39%	132,302.82	43.55%
通用设备	5,984.54	1.67%	5,617.72	1.61%	4,892.04	1.41%	3,693.48	1.22%
专用设备	181,841.13	50.63%	178,993.93	51.39%	178,183.01	51.38%	165,309.56	54.42%
运输工具	2,102.75	0.59%	2,097.59	0.60%	1,987.22	0.57%	1,781.52	0.59%
光伏发电设备	4,574.78	1.27%	2,783.62	0.80%	182.06	0.05%	-	-
其他设备	716.49	0.20%	690.95	0.20%	690.95	0.20%	690.95	0.23%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359,185.40	100.00%	348,283.59	100.00%	346,821.86	100.00%	303,778.33	100.00%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63,745.94	34.27%	60,080.95	34.41%	57,772.01	36.45%	51,226.46	37.06%
通用设备	3,507.42	1.89%	3,216.83	1.84%	2,826.86	1.78%	2,627.36	1.90%
专用设备	116,474.06	62.61%	109,222.33	62.55%	95,969.31	60.55%	82,345.68	59.57%
运输工具	1,543.92	0.83%	1,478.67	0.85%	1,473.55	0.93%	1,707.29	1.24%
光伏发电设备	102.60	0.06%	34.39	0.02%	0.58	0.00%	-	-
其他设备	651.39	0.35%	577.10	0.33%	453.82	0.29%	329.12	0.24%
合计	186,025.33	100.00%	174,610.26	100.00%	158,496.12	100.00%	138,235.91	1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通用设备	-	-	-	-	-	-	-	-
专用设备	-	-	-	-	-	-	-	-
运输工具	-	-	-	-	-	-	-	-
光伏发电设备	-	-	-	-	-	-	-	-
其他设备	-	-	-	-	-	-	-	-
合计	-	-	-	-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0,219.77	57.88%	98,018.82	56.44%	103,114.57	54.75%	81,076.35	48.98%
通用设备	2,477.13	1.43%	2,400.89	1.38%	2,065.18	1.10%	1,066.11	0.64%
专用设备	65,367.07	37.75%	69,771.60	40.17%	82,213.70	43.66%	82,963.89	50.12%
运输工具	558.83	0.32%	618.92	0.36%	513.67	0.27%	74.24	0.04%
光伏发电设备	4,472.18	2.58%	2,749.24	1.58%	181.49	0.10%	-	-
其他设备	65.10	0.04%	113.85	0.07%	237.13	0.13%	361.83	0.22%
合计	173,160.07	100.00%	173,673.33	100.00%	188,325.74	100.00%	165,542.42	100.0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公司技改车间	5,796.02	尚未竣工决算
公司食堂	808.48	尚未竣工决算
公司综合楼	1,056.43	尚未竣工决算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公司展示中心	2,838.31	尚未竣工决算
浙江东南宿舍楼、厂房	3,290.73	尚在办理中
东南新材料拼接车间	2,914.98	尚未竣工决算
东南绿建厂房	39,051.16	尚未竣工决算
小计	55,756.12	

(6)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27,088.49 万元、8,717.07 万元、10,711.62 万元和 7,097.88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87%、2.09%、3.24%和 2.22%。报告期内，公司金额较大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子公司东南绿建投资建设的年产 20 万吨新型装配式钢结构数字化工厂，在建工程逐年下降主要系该工程部分转固所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工程项目办公楼、宿舍、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已投入生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已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四车间主体结构基本建造完毕但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尚未验收，目前在在建工程核算。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年产 3.3 万吨抗紫外、阻燃功能性纤维技改项目	-	-	-	-	167.23	1.92%	169.53	0.63%
装配式钢结构建筑基地	4,082.07	57.51%	6,469.07	60.39%	533.75	6.12%	18,556.87	68.50%
杭州白石会展中心项目	-	-	-	-	7,251.77	83.19%	4,713.14	17.40%
热煤煤炉改造项目	-	-	-	-	-	-	782.98	2.89%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37.07	8.98%	1,983.73	18.52%	-	-	-	-
产品自动包装及配套包装专用板节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	-	91.36	0.85%	-	-	-	-
零星工程	2,378.73	33.51%	2,167.46	20.23%	764.31	8.77%	2,865.98	10.58%
合计	7,097.88	100.00%	10,711.62	100.00%	8,717.07	100.00%	27,088.49	100.00%

(7)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形资产原值：								
土地使用权	31,560.00	53.04%	31,560.00	53.42%	116,238.43	83.93%	116,238.43	88.31%
软件著作权	1,407.39	2.37%	1,363.72	2.31%	909.03	0.66%	646.89	0.49%
专利权	118.85	0.20%	112.85	0.19%	115.42	0.08%	110.40	0.08%
非专利技术	411.74	0.69%	411.74	0.70%	411.74	0.30%	401.74	0.31%
排污权	140.88	0.24%	140.88	0.24%	140.88	0.10%	140.88	0.11%
特许资质	2,675.00	4.50%	2,675.00	4.53%	1,635.00	1.18%	1,635.00	1.24%
特许经营权	23,192.79	38.98%	22,819.57	38.62%	19,039.34	13.75%	12,452.49	9.46%
合计	59,506.65	100.00%	59,083.76	100.00%	138,489.85	100.00%	131,625.84	100.00%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3,375.92	85.84%	12,968.28	87.61%	16,529.69	93.26%	13,452.44	94.69%
软件著作权	815.06	5.23%	746.17	5.04%	621.29	3.51%	565.57	3.98%
专利权	76.75	0.49%	65.40	0.44%	58.62	0.33%	50.09	0.35%
非专利技术	148.30	0.95%	127.22	0.86%	88.21	0.50%	46.87	0.33%
排污权	55.18	0.35%	51.66	0.35%	44.61	0.25%	37.57	0.26%
特许资质	1,111.50	7.13%	844.00	5.70%	381.50	2.15%	54.50	0.38%
特许经营权	-	-	-	-	-	-	-	-
合计	15,582.71	100.00%	14,802.72	100.00%	17,723.92	100.00%	14,207.04	100.0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软件著作权	-	-	-	-	-	-	-	-
专利权	-	-	-	-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	-	-	-
排污权	-	-	-	-	-	-	-	-
特许资质	-	-	-	-	-	-	-	-
特许经营权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8,184.08	41.40%	18,591.72	41.99%	99,708.74	82.56%	102,785.99	87.54%
软件著作权	592.33	1.35%	617.55	1.39%	287.74	0.24%	81.31	0.07%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专利权	42.10	0.10%	47.45	0.11%	56.80	0.05%	60.31	0.05%
非专利技术	263.44	0.60%	284.52	0.64%	323.53	0.27%	354.87	0.30%
排污权	85.70	0.20%	89.23	0.20%	96.27	0.08%	103.31	0.09%
特许资质	1,563.50	3.56%	1,831.00	4.13%	1,253.50	1.04%	1,580.50	1.35%
特许经营权	23,192.79	52.80%	22,819.57	51.53%	19,039.34	15.77%	12,452.49	10.61%
合计	43,923.94	100.00%	44,281.04	100.00%	120,765.93	100.00%	117,418.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7,418.79 万元、120,765.93 万元、44,281.04 万元和 43,923.94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77%、28.93%、13.40%和 13.75%。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报告期各期末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之和分别为 115,238.48 万元、118,748.08 万元、41,411.29 万元和 41,376.87 万元，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98.15%、98.33%、93.52%和 94.20%。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对无形资产已按照使用年限进行合理摊销。

①土地使用权

2020 年公司土地使用权增加较大主要系子公司白石会展购买了位于江干区彭埠单元的杭政储出[2019]69 号地块，宗地面积 4.58 万平方米，土地出让金总价款 8.3234 亿元，公司已取得编号为浙[2020]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76308 号的不动产权证书。2022 年公司土地使用权减少较多主要系处置子公司白石会展所致。

②特许经营权

公司无形资产中新增特许经营权，系子公司磐安东南承接了磐安县人民医院急诊医技综合楼工程 PPP 项目，合作期 18 年，其中：建设期为 3 年，自 PPP 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之日止，运营期为 15 年。根据项目协议，项目公司磐安东南可通过向磐安县人民医院提供停车管理、食堂经营管理以及通过药品医用耗材供应链管理与眼科中心配镜部的经营管理等方式取得经营收入。由于上述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因此根据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应在确认收入

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发行人将上述 PPP 项目特许经营安排下取得的特许经营权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无形资产列示,并拟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础设施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权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截至 2023 年 6 月末,该工程尚未完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384.87	尚在办理中
小计	384.87	

(8) 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原值:				
广州五羊	39.35	39.35	39.35	39.35
资产减值准备:				
广州五羊	-	-	-	-
商誉账面价值:				
广州五羊	39.35	39.35	39.35	39.3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未发生变动,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1%、0.01%、0.01%和 0.01%。

公司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合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0,912.46	16,995.88	112,421.73	17,028.90	91,890.41	13,989.98	78,308.07	11,756.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2,715.07	489.54	2,103.51	454.81	523.99	119.93	1,036.69	196.91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润								
预提费用性质的负债	3,972.05	595.81	4,090.93	613.64	5,254.50	788.18	5,953.76	893.06
递延收益	4,235.19	635.28	2,800.00	420.00	-	-	-	-
租赁负债	622.17	110.59	445.25	47.69	206.06	5.15		
合计	122,456.93	18,827.09	121,861.43	18,565.03	97,874.96	14,903.24	85,298.52	12,846.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12,846.76 万元、14,903.24 万元、18,565.03 万元和 18,827.09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6%、3.57%、5.62%和 5.90%。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系资产减值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和预提费用性质的负债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其中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应收账款的坏账减值准备。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款	2,042.82	504.47	2,230.47	2,230.47
尚未到期质保金	4,129.05	13,311.64	14,680.30	7,705.22
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资产	32,005.02	32,885.91	34,350.06	-
合计	38,176.88	46,702.02	51,260.82	9,935.69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起公司将应收工程质保金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935.69 万元、51,260.82 万元、46,702.02 万元和 38,176.88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2%、12.28%、14.13%和 11.95%。

发行人对未到期质保金按照 0.50%的比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解释详见本节合同资产科目。

2020年末预付土地款系公司在2020年通过破产强清平台公开拍卖取得位于萧山区衙前镇新林周村的两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面积分别为4,091.72平方米和3,706.67平方米，成交总价2,220.00万元。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随公司资产规模的增长，公司整体负债规模呈上升趋势，负债总额分别为879,573.50万元、1,065,440.06万元、1,128,998.72万元和1,274,920.46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分别为850,549.09万元、1,013,513.62万元、1,007,683.76万元和1,172,408.09万元，占比分别为96.70%、95.13%、89.25%和91.96%，占负债总额比例较高，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等；非流动负债分别为29,024.41万元、51,926.44万元、121,314.96万元和102,512.37万元，占比分别为3.30%、4.87%、10.75%和8.04%，主要系长期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172,408.09	91.96%	1,007,683.76	89.25%	1,013,513.62	95.13%	850,549.09	96.70%
非流动负债	102,512.37	8.04%	121,314.96	10.75%	51,926.44	4.87%	29,024.41	3.30%
负债合计	1,274,920.46	100.00%	1,128,998.72	100.00%	1,065,440.06	100.00%	879,573.50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与公司所处的行业密切相关。由于建造合同执行期一般较长，公司要投入较多的流动资金。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主要依靠债务融资和增加经营性负债的方式解决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债务融资主要来自短期银行贷款，经营性负债主要为应付分包商及供应商的款项、项目执行过程中业主或发包方按照约定先行支付部分合同价款、工程结算款超过已累计发生的成本与毛利的部分形成的合同负债。

2、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11,186.62	26.54%	218,958.71	21.73%	286,904.74	28.31%	228,777.39	26.90%
应付票据	255,667.05	21.81%	208,789.08	20.72%	221,822.93	21.89%	180,327.42	21.20%
应付账款	514,143.74	43.85%	485,702.39	48.20%	413,642.28	40.81%	342,848.22	40.31%
预收款项	-	-	24.68	0.00%	24.68	0.00%	-	-
合同负债	30,942.70	2.64%	39,688.51	3.94%	40,227.03	3.97%	46,409.80	5.46%
应付职工薪酬	11,408.30	0.97%	12,368.65	1.23%	9,572.80	0.94%	8,902.30	1.05%
应交税费	6,275.10	0.54%	13,032.33	1.29%	9,880.87	0.97%	18,186.66	2.14%
其他应付款	24,081.43	2.05%	20,450.38	2.03%	19,728.19	1.95%	19,591.86	2.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04.12	0.80%	1,424.26	0.14%	3,549.29	0.35%	100.00	0.01%
其他流动负债	9,299.02	0.79%	7,244.77	0.72%	8,160.80	0.81%	5,405.43	0.64%
合计	1,172,408.09	100.00%	1,007,683.76	100.00%	1,013,513.62	100.00%	850,549.0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850,549.09 万元、1,013,513.62 万元、1,007,683.76 万元和 1,172,408.09 万元，占当期末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6.70%、95.13%、89.25%和 91.96%。

报告期内，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为主，上述三项流动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8.41%、91.01%、90.65%和 92.20%。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19,293.62	6.20%	5,497.63	2.51%	3,300.00	1.15%	21,761.54	9.51%
抵押借款	22,710.95	7.30%	8,009.29	3.66%	-	-	-	0.00%
保证借款	252,236.05	81.06%	199,188.65	90.97%	274,593.65	95.71%	172,246.34	75.29%
保证及抵押借款	-	-	-	-	9,011.10	3.14%	14,519.82	6.35%
质押及保证借款	16,946.00	5.45%	5,262.00	2.40%	-	-	14,002.45	6.12%
抵押、质	-	-	-	-	-	-	6,247.25	2.73%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及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	-	1,001.13	0.46%				
合计	311,186.62	100.00%	218,958.71	100.00%	286,904.74	100.00%	228,777.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28,777.39万元、286,904.74万元、218,958.71万元和311,186.62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6.90%、28.31%、21.73%和26.54%。

报告期内,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稳定。公司短期借款主要通过保证、质押、信用、抵押等方式取得,主要用于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如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工程款等经营性所需资金。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业承兑汇票	554.33	0.22%	15.00	0.01%	235.59	0.11%	262.97	0.15%
银行承兑汇票	255,112.73	99.78%	208,774.08	99.99%	221,587.34	99.89%	180,064.46	99.85%
合计	255,667.05	100.00%	208,789.08	100.00%	221,822.93	100.00%	180,327.4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180,327.42万元、221,822.93万元、208,789.08万元和255,667.05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1.20%、21.89%、20.72%和21.8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主要是满足日常生产经营中付款需求而向供应商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分别为180,064.46万元、221,587.34万元、208,774.08万元和255,112.73万元,占应付票据比例为99.85%、99.89%、99.99%和99.78%。报告期各期,应付票据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后,采购原材料等规模增加,且更多采用承兑票据的形式支付款项。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款	504,183.09	98.06%	474,847.85	97.77%	408,813.21	98.83%	338,854.79	98.84%
工程设备款	9,960.65	1.94%	10,854.53	2.23%	4,829.08	1.17%	3,993.43	1.16%
合计	514,143.74	100.00%	485,702.39	100.00%	413,642.28	100.00%	342,848.2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42,848.22 万元、413,642.28 万元、485,702.39 万元和 514,143.74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0.31%、40.81%、48.20%和 43.85%。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辅助材料等。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业务规模扩大后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房租费	-	24.68	24.68	-
合计	-	24.68	24.68	-

（5）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款	8,910.57	11,589.39	13,913.53	15,658.12
已结算未完工程	22,032.14	28,099.12	26,313.50	30,751.68
合计	30,942.70	39,688.51	40,227.03	46,409.80

公司从 2020 年起按照新收入准则对相关会计科目进行列报和披露，公司合同负债科目主要内容为已结算未完工工程以及预收的货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和合同负债余额合计分别为 46,409.80 万元、40,251.71 万元、39,713.19 万元和 30,942.70 万元，占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46%、3.97%、3.94%和 2.64%。

(6)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20,024.63	16,652.74	14,915.94	13,674.06
拆借款	1,477.60	2,005.47	2,619.24	3,986.43
其他	2,579.20	1,792.17	2,193.01	1,931.37
合计	24,081.43	20,450.38	19,728.19	19,591.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9,591.86 万元、19,728.19 万元、20,450.38 万元和 24,081.43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30%、1.95%、2.03%和 2.05%。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主要为押金保证金、拆借款，押金保证金系公司收取的各类质量保证金、安全施工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拆借款主要系应付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1,500 万元以及应付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0 万元，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台州东南的股东，持股比例 30%，该笔款项系股东借款，台州东南已在财务费用中计提相应的利息。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25.00	1,325.00	3,500.00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9.12	99.26	49.29	-
小计	9,404.12	1,424.26	3,549.2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00.00 万元、3,549.29 万元、1,424.26 万元和 9,404.12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1%、0.35%、0.14%和 0.80%。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97,584.99	95.19%	116,088.40	95.69%	46,001.94	88.59%	25,688.70	88.51%
租赁负债	443.05	0.43%	345.99	0.29%	156.77	0.30%	-	-
递延收益	4,376.93	4.27%	4,833.33	3.98%	5,746.14	11.07%	3,327.83	1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40	0.10%	47.24	0.04%	21.59	0.04%	7.88	0.03%
合计	102,512.37	100.00%	121,314.96	100.00%	51,926.44	100.00%	29,024.4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余额分别为 29,024.41 万元、51,926.44 万元、121,314.96 万元和 102,512.37 万元，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0%、4.87%、10.75%和 8.0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81,166.29	99,161.45	11,044.28	5,758.31
质押及保证借款	15,918.07	16,426.26	17,428.94	14,923.14
抵押及保证借款	500.63	500.69	17,528.72	5,007.26
合计	97,584.99	116,088.40	46,001.94	25,688.7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的余额分别为 25,688.70 万元、46,001.94 万元、116,088.40 万元和 97,584.99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8.51%、88.59%、95.69%和 95.19%。

长期借款增加较多系随着子公司项目建设的深入，增加了借款金额。其中，台州东南期末长期借款余额 17,400.00 万元，东南绿建期末长期借款余额 11,500.00 万元，发行人将根据还款约定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25.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2022 年末，发行人新增长期借款 76,995.00 万元，主要系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及资金情况增加部分长期借款，

优化资本结构。

(2)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4,376.93	4,833.33	5,746.14	3,327.83
合计	4,376.93	4,833.33	5,746.14	3,327.8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的余额分别为 3,327.83 万元、5,746.14 万元、4,833.33 万元和 4,376.93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47%、11.07%、3.98%和 4.27%。

公司的递延收益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未分摊部分。报告期内，发行人递延收益涉及的政府补助项目明细如下：

2023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	819.72	-	150.00	669.7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 万吨新型建筑钢结构膜材项目补助资金	105.95	-	24.45	81.5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吨钢网架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54.46	-	5.52	148.9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4 万吨超细旦抗菌功能性纤维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07.28	-	11.10	96.18	与资产相关
纺丝设备优化提升改造机器换人项目	135.82	-	14.05	121.77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36.29	-	4.73	31.55	与资产相关
杭州市 2017 年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补助资金	26.19	-	4.36	21.82	与资产相关
超高层、楼承板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3.71	-	1.59	2.12	与资产相关
萧山区第五批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淘汰补助资金	4.65	-	0.78	3.88	与资产相关
锅炉清洁化改造项目	434.53	-	52.14	382.38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	1,638.93	-	101.38	1,537.56	与资产相关
杭州市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助资金	165.81	-	11.31	154.5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 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建设配套项目补助	1,200.00	-	75.00	1,12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833.33	-	456.40	4,376.93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 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	1,119.72	-	300.00	819.7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 万吨新型建筑钢结构膜材项目补助资金	154.85	-	48.90	105.9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吨钢网架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65.49	-	11.03	154.4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4 万吨超细旦抗菌功能性纤维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29.48	-	22.20	107.28	与资产相关
纺丝设备优化提升改造机器换人项目	163.93	-	28.10	135.82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45.75	-	9.47	36.29	与资产相关
杭州市 2017 年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补助资金	34.91	-	8.73	26.19	与资产相关
超高层、楼承板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6.90	-	3.18	3.71	与资产相关
萧山区第五批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淘汰补助资金	6.20	-	1.55	4.65	与资产相关
锅炉清洁化改造项目	538.81	-	104.29	434.53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	1,841.69	-	202.75	1,638.93	与资产相关
杭州市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助资金	188.42	-	22.61	165.81	与资产相关
建设配套项目补助	1,350.00	-	150.00	1,2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746.14	-	912.81	4,833.33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 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	1,419.72	-	300.00	1,119.7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 万吨新型建筑钢结构膜材项目补助资金	203.75	-	48.90	154.8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吨钢网架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76.52	-	11.03	165.4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4 万吨超细旦抗菌功能性纤维技改项目补助	151.67	-	22.20	129.48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 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资金					
纺丝设备优化提升改造机器换人项目	192.03	-	28.10	163.93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55.22	-	9.47	45.75	与资产相关
杭州市 2017 年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补助资金	43.64	-	8.73	34.91	与资产相关
新津县财政局重钢生产线技改扶持资金	8.35	-	8.35	-	与资产相关
超高层、楼承板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10.08	-	3.18	6.90	与资产相关
萧山区第五批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淘汰补助资金	7.75	-	1.55	6.20	与资产相关
锅炉清洁化改造项目	643.10	-	104.29	538.81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	416.00	1,560.00	134.31	1,841.69	与资产相关
杭州市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助资金	-	205.38	16.96	188.42	与资产相关
建设配套项目补助	-	1,500.00	150.00	1,3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27.83	3,265.38	847.06	5,746.14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 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	1,719.72	-	300.00	1,419.7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 万吨新型建筑钢结构膜材项目补助资金	252.65	-	48.90	203.7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吨钢网架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87.55	-	11.03	176.5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4 万吨超细旦抗菌功能性纤维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73.87	-	22.20	151.67	与资产相关
纺丝设备优化提升改造机器换人项目	140.58	76.16	24.72	192.03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64.68	-	9.47	55.22	与资产相关
杭州市 2017 年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补助资金	52.37	-	8.73	43.64	与资产相关
新津县财政局重钢生产线技改扶持资金	16.70	-	8.35	8.35	与资产相关
超高层、楼承板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13.26	-	3.18	10.08	与资产相关
萧山区第五批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淘汰补助资金	9.30	-	1.55	7.75	与资产相关
锅炉清洁化改造项目	-	686.44	43.34	643.1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 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	-	416.00	-	416.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30.69	1,178.60	481.46	3,327.83	

（三）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6月30 日	2022年12月31 日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流动比率（倍）	1.36	1.41	1.28	1.14
速动比率（倍）	0.68	0.72	0.71	0.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66.78%	64.42%	62.12%	64.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83%	61.10%	60.01%	62.07%

（1）资产负债率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合并）均超过了 60.00%，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业务发展较快，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 92.56 亿元、112.87 亿元、120.64 亿元和 65.37 亿元营业收入，营运资金需求增大，使得发行人经营性负债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负债总额逐年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系为业务发展需要筹措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银行长期借款。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可以有效提升自身的长期负债占比，改善负债结构。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64.44%、62.12%、64.42% 和 66.78%，总体较为稳定。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处于较高水平，是建筑施工行业特点所决定的。钢结构工程施工项目普遍具有施工合同金额大、工程周期长、结算手续繁琐和结算时间长的特点，导致项目回款周期较长，项目承接、原材料采购、钢结构制作、工程施工等环节都需要大量资金支付，因此钢结构企业需要保持较高的财务杠杆水平，资产负债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之“八、财务状况分析”之“（三）偿债能力分析”之“2、同

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

综上，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符合行业特点及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保持稳定，流动比率分别为 1.14、1.28、1.41 和 1.36，速动比率分别为 0.63、0.71、0.72 和 0.68，随着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得到改善，流动性风险较小。

2、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杭萧钢构(600477)	1.25	0.44	62.77	1.25	0.44	60.90
精工钢构(600496)	1.54	0.72	61.53	1.55	0.74	63.45
鸿路钢构(002541)	1.63	0.56	61.05	1.58	0.50	59.88
富煌钢构(002743)	1.33	0.62	70.07	1.32	0.62	71.28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1.44	0.58	63.85	1.43	0.58	63.88
发行人	1.36	0.68	66.78	1.41	0.72	64.4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杭萧钢构(600477)	1.24	0.41	60.57	1.33	0.47	52.68
精工钢构(600496)	1.34	0.62	58.84	1.42	0.75	56.72
鸿路钢构(002541)	1.54	0.61	62.86	1.44	0.62	63.12
富煌钢构(002743)	1.28	0.67	69.22	1.29	0.85	67.37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1.35	0.58	62.87	1.37	0.67	59.97
发行人	1.28	0.71	62.12	1.14	0.63	64.44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基本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无显著差异。

3、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及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负债主要是银行借款，针对未来到期有息负债的偿付能

力及风险分析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4,451.12 万元、-44,034.76 万元、-116,985.41 万元和-57,505.50 万元，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是近年来的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特点决定，与其他可比公司情况趋势基本一致。公司客户主要为国企、央企，客户结构稳定，偿付能力及信用情况较好，货款回收的确定性较强，未来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积极调整业务结构，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提升盈利质量，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不会对公司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公司与各主要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不存在逾期、展期贷款及债务违约的情况，资信状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36.59 亿元，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能够应对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

(3) 公司应收账款虽然余额较大，但由于客户主要为国企、央企，实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未来公司可以根据经营计划、融资需求及资金成本等因素，增加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满足资金需求，保障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公司票据流动性较高、可变现能力较强，在现金流紧张时可向金融机构贴现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偿付能力。

综上，公司未来到期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较强，未来到期有息负债无法偿付的风险较低。

(四) 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反映公司资产运营效率的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27	2.73	3.22	2.93
存货周转率（次/年）	2.70	5.56	6.24	3.16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存货周转率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根据新会计准则要求，期末将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由存货科目转入合同资产科目核算，因此 2020 年平均存货余额高导致 2020 年存货周转率偏低。

（五）财务性投资情况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定义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2、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2 年 2 月 12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1）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2）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况。

（3）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的情况。

（4）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的情况。

(5) 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况。

(6)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况。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存在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上述理财产品均已到期，公司资金均已收回，具体如下：

单位：元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光银现金 A	7,000,000.00	2022/3/10	2022/3/21	保本浮动型	否
大额存单	23,000,000.00	2022/3/14	2022/3/15	保本浮动型	否
大额存单	25,000,000.00	2022/3/17	2022/3/18	保本浮动型	否
大额存单	23,000,000.00	2022/3/25	2022/3/28	保本浮动型	否

(7)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况。

(8) 对外投资情况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进行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标的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	投资额 [注 1]	实际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额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与公司业务的协同性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	浙江东南绿建钢制品有限公司	2022-05-24	100.00	5,000.00	[注 2]	5,000.00	网架、钢结构及其配套板材的制造、销售等	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2	杭州东南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05-12	100.00	340.00	[注 3]	500.00	屋面与光伏一体化建筑的开发、建设与投资	对钢结构业务的延伸，旨在打造绿色建筑光伏一体化，与公司战略目标一致	否
3	山西东南华兆新能源有	2022-05-10	90.00	2.00	2023-01-17	4,500.00	屋面与光伏一体化建筑的开	对钢结构业务的延伸，旨在打造绿色建筑光伏一体化，	否

序号	标的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	投资额 [注 1]	实际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额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与公司业务的协同性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限公司						发、建设与投资	与公司战略目标一致	
4	浙江东南龙焱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4-02	51.00	230.00	[注 4]	10,200.00	屋面与光伏一体化建筑的开发、建设与投资	对钢结构业务的延伸,旨在打造绿色建筑光伏一体化,与公司战略目标一致	否
5	杭州烁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09-22	100.00	850.00	[注 5]	10,000.00	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	建筑智能化是对钢结构业务的深耕拓展,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6	浙江御宇机电安装工程限公司	2021-08-10	100.00	190.00	[注 6]	5,000.00	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	建筑智能化是对钢结构业务的深耕拓展,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7	福建省浣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	2021-04-09	10.00	1,000.00	2022-05-06	1,000.00	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等	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8	河南鑫梓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0-07-12	100.00	-	-	2,000.00	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建筑智能化是对钢结构业务的深耕拓展,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9	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1-11	100.00	92,000.00	[注 7]	110,000.00	对外承包工程;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等	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10	黑龙江利鹏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023-02-07	10.00	-	-	1,000.00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销售等	对钢结构业务的延伸,旨在打造绿色建筑光伏一体化,与公司战略目标一致	否
11	杭州大雅智堂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020-09-23	40.00	40.00	2023-01-29	800.00	建筑智能化信息系统设计	建筑智能化是对钢结构业务的深耕拓展,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12	浙江东南网架福斯特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1-08-09	100.00	132.27	[注 8]	20,000.00	屋面与光伏一体化建筑的开发、建设与投资	对钢结构业务的延伸,旨在打造绿色建筑光伏一体化,与公司战略目标一致	否
13	浙江东南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23-06-12	100.00	500.00	[注 9]	20,000.00	对外承包工程;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14	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023-09-12	19.80	-	-	1,000.00	对外承包工程;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15	福建省添实商贸有限公司	2023-08-28	8.33	-	-	83.33	建筑材料销售	属于公司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16	漳州市漳泷劳务有限公司	2023-08-28	8.33	-	-	16.67	建筑劳务分包、施工	劳务分包是公司钢结构业务的配套服务,属于钢结构主营业务	否

注 1: 投资额为 2022 年 2 月 12 日 (含) 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实际支付的款项。

注 2: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2022 年 10 月 9 日、2022 年 10 月 19 日、2022 年 10 月 31 日向浙江东南绿建钢制品有限公司出资合计 5,000.00 万元。

注 3: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7 月 7 日、2022 年 8 月 26 日向杭州东南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合计 340.00 万元。

注 4: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2022 年 8 月 16 日向浙江东南龙焱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合计 230.00 万元。

注 5：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受让丽水市丽卉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在杭州烁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取得杭州烁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850.00 万元。

注 6：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受让丽水市丽卉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在浙江御宇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取得浙江御宇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190.00 万元。

注 7：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对东南绿建增资 50,00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0,000.00 万元，债权转股权 40,000.00 万元。上述新增出资已完成实缴，增资完成后东南绿建注册资本由 18,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68,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对东南绿建新增出资 42,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东南绿建注册资本由 68,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1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 8：东南碳中和于 2023 年 1 月受让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在浙江东南网架福斯特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的 25% 股权，转让完成后，东南碳中和取得浙江东南网架福斯特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132.27 万元。

注 9：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2023 年 7 月 6 日向浙江东南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合计 500.00 万元。

上述对外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原因如下：

①第 1 项浙江东南绿建钢制品有限公司、第 7 项福建省泷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第 9 项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第 10 项黑龙江利鹏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第 13 项浙江东南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第 14 项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第 15 项福建省添实商贸有限公司直接从事钢结构业务，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第 5 项杭州烁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第 6 项浙江御宇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第 8 项河南鑫梓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 11 项杭州大雅智堂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及第 16 项漳州市漳泷劳务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方向为工程建筑智能化、弱电系统工程设计及施工及建筑工程劳务分包，能够与公司总承包主营业务产生很好的协同效应，延伸公司产业链服务范围，能帮助公司更深度满足客户需求，加强公司在总承包业务的竞争优势。因此上述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③第 2 项杭州东南绿能科技有限公司、第 3 项山西东南华兆新能源有限公司、第 4 项浙江东南龙焱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第 12 项浙江东南网架福斯特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屋面与光伏一体化建筑的开发、建设与投资。在“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公司积极布局，致力于打造绿色建筑光伏一体化的领先企业，实现“EPC+BIPV”的战略转型方向。上述投资事项为公司对钢结构主营业务的延伸，有助于公司打造绿色建筑光伏一体化领先企业，是围绕公司战略发展

方向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进行的对外投资均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与类金融业务。

3、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合同资产等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显著相关的会计科目外，公司可能涉及核算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性投资金额
其他应收款	9,164.0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0.51	-
其他流动资产	17,038.81	-
长期股权投资	32,376.9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76.88	-

（1）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项目备用金等，系日常开展业务形成，符合公司业务模式与经营特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公司承接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 PPP 项目的一年内到期的项目应收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预缴企业所得税、待抵扣进项税、待摊费用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联营企业亚运投资、西

藏东南、雄鹰东南，为公司通过合资、合作模式对自身钢结构业务的发展延伸，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四川新东联钢结构集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0.00
华兆东南（运城）绿色建筑集成有限公司	1,000.00
天凯东南绿色建筑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
龙庆东南（海南）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
福建省泮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合计	2,000.00

①四川新东联钢结构集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系由发行人与四川联筑实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其中，发行人以自有的专利及技术成果作价 500.00 万元出资，占比 10%。双方投资协议约定：发行人在现金入股合资公司前，如合资公司发生亏损，发行人不承担经济责任，如合资公司盈利，发行人按 10%比例参与分红；发行人在现金入股合资公司前，如合资公司发生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情况，发行人不承担债务，也不参与分配资产。由于发行人以专利权出资，且合资公司无占有权和转让权，故作为名义出资，以 1 元作价；公司不参与实际经营管理，所以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川新东联钢结构集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含钢结构集成建筑技术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广；钢结构工程的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华兆东南（运城）绿色建筑集成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山西运城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10%，以现金支付方式，相关出资款已于 2018 年缴足。由于公司未派驻董监高人员参与经营管理，且持股比例为 10%，对其无重大影响，所以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华兆东南（运城）绿色建筑集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含建筑工程设计施工、

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服务，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③公司与郑州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共同出资设立天凯东南绿色建筑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出资。

郑州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含集成房屋体系的研发、设计及技术咨询服 务、建筑工程设计施工、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服务，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④公司与宋若伟、海南龙庆绿建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京禹京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共同出资设立龙庆东南（海南）绿色建筑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出资。

龙庆东南（海南）绿色建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含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⑤福建省泮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取得福建省泮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福建省泮澄东南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含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和试验发展，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参股四川新东联、华兆东南、天凯东南、龙庆东南、泮澄东南，上述参股公司为公司通过参股模式开拓区域市场，发展装配式钢结构业务，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业务渠道、技术支持为目的而进行的产业投资，为公司围绕钢结构主营业务进行的相关产业布局，并且不以博取短期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⑥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38,176.88 万元，主要为公

司承接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 PPP 项目的项目应收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4、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明确的拟进行的财务性投资。

九、经营成果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42,203.06	98.25%	1,187,145.75	98.40%	1,104,694.66	97.87%	877,918.97	94.85%
其他业务收入	11,456.88	1.75%	19,297.72	1.60%	24,016.06	2.13%	47,710.02	5.15%
合计	653,659.94	100.00%	1,206,443.46	100.00%	1,128,710.73	100.00%	925,628.99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钢结构分包业务	355,968.54	55.43%	607,020.22	51.13%	605,960.57	54.85%	603,776.14	68.77%
总承包	128,372.39	19.99%	310,304.35	26.14%	186,353.75	16.87%	67,149.06	7.65%
钢结构业务小计	484,340.93	75.42%	917,324.57	77.27%	792,314.32	71.72%	670,925.20	76.42%
化纤产品	154,591.01	24.07%	266,556.39	22.45%	308,611.92	27.94%	204,154.36	23.25%
光伏业务	2,896.12	0.45%	426.89	0.04%	-	-	-	-
其它	375.00	0.06%	2,837.90	0.24%	3,768.43	0.34%	2,839.41	0.32%
合计	642,203.06	100.00%	1,187,145.75	100.00%	1,104,694.66	100.00%	877,918.97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高且相对稳定,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

主要来源。

（1）钢结构业务

公司钢结构业务中，钢结构分包业务占比较高，是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类型，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包业务收入分别为 603,776.14 万元、605,960.57 万元、607,020.22 万元和 355,968.54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8.77%、54.85%、51.13%和 55.43%。

公司凭借在钢结构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推进商业模式及业务模式创新转型，逐步由钢结构专业分包向 EPC 总承包转型，提供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及制作、施工全过程服务。公司 2019 年取得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是公司由专业分包向总承包的战略转型升级成功的标志。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钢结构总承包业务营业收入分别为 67,149.06 万元、186,353.75 万元、310,304.35 万元和 128,372.39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5%、16.87%、26.14%和 19.99%，呈上升趋势。

（2）化纤产品

报告期各期，公司化纤产品收入分别为 204,154.36 万元、308,611.92 万元、266,556.39 万元和 154,591.01 万元，其中 2020 年公司化纤产品收入较上期下降 34.84%，主要是由于全球经济疲软、大宗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使得纺织行业供需两端经受冲击，化纤行业整体开工率较低，产品需求增速放缓所致。2021 年公司化纤产品收入较上期增长 51.17%，主要是 2021 年受下游纺织需求增长、东南亚订单回流等因素支撑，中下游对涤纶长丝刚需及备货需求旺盛，涤纶长丝销售价格持续上涨，公司化纤产品收入增长较快。2022 年公司化纤产品收入较同期下降 13.63%，主要系 2022 年以来，俄乌冲突等突发事件导致国际经济环境趋于复杂严峻，欧美通胀等多重因素导致市场需求下降。2023 年 1-6 月公司化纤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3.04%，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因宏观经济下行导致的国内国际消费不振的不利局面趋于改善，经济运行逐步好转，下游消费市场有所复苏，需求持续回暖。

3、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640,305.29	99.70%	1,185,391.63	99.85%	1,104,694.66	100.00%	875,397.22	99.71%
境外	1,897.77	0.30%	1,754.11	0.15%	-	-	2,521.75	0.29%
合计	642,203.06	100.00%	1,187,145.75	100.00%	1,104,694.66	100.00%	877,918.97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入主要集中在境内。

4、主营业务收入分业务模式的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642,203.06	100.00%	1,187,145.75	100.00%	1,104,694.66	100.00%	877,918.97	100.00%
合计	642,203.06	100.00%	1,187,145.75	100.00%	1,104,694.66	100.00%	877,918.97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入均为直销收入。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74,123.03	98.62%	1,049,582.06	98.81%	964,930.11	98.56%	780,615.43	95.41%
其他业务成本	8,039.56	1.38%	12,587.87	1.19%	14,062.38	1.44%	37,575.45	4.59%
合计	582,162.60	100.00%	1,062,169.93	100.00%	978,992.50	100.00%	818,190.88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占比基本与营业收入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钢结构分包业务	305,987.60	53.30%	512,802.68	48.86%	513,455.56	53.21%	510,357.85	65.38%
工程总承包	114,177.16	19.89%	266,529.80	25.39%	159,007.90	16.48%	58,305.96	7.47%
钢结构业务小计	420,164.76	73.18%	779,332.47	74.25%	672,463.46	69.69%	568,663.81	72.85%
化纤产品	151,394.36	26.37%	267,644.51	25.50%	288,939.77	29.94%	209,557.14	26.85%
光伏业务	2,235.07	0.39%	312.15	0.03%	-	-	-	-
其他	328.84	0.06%	2,292.93	0.22%	3,526.88	0.37%	2,394.48	0.31%
合计	574,123.03	100.00%	1,049,582.06	100.00%	964,930.11	100.00%	780,615.43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基本一致。

(三) 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

1、主要产品毛利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项主要产品的毛利贡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钢结构分包业务	49,980.94	73.41%	94,217.55	68.49%	92,505.01	66.19%	93,418.29	96.01%
工程总承包	14,195.23	20.85%	43,774.55	31.82%	27,345.85	19.57%	8,843.11	9.09%
钢结构业务小计	64,176.17	94.27%	137,992.10	100.31%	119,850.86	85.75%	102,261.40	105.10%
化纤产品	3,196.65	4.70%	-1,088.12	-0.79%	19,672.15	14.08%	-5,402.78	-5.55%
光伏业务	661.05	0.97%	114.73	0.08%				
其他	46.16	0.07%	544.98	0.40%	241.54	0.17%	444.93	0.46%
合计	68,080.03	100.00%	137,563.69	100.00%	139,764.55	100.00%	97,303.5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类产品的主营业务毛利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钢结构分包业务	355,968.54	305,987.60	49,980.94	14.04%
工程总承包	128,372.39	114,177.16	14,195.23	11.06%
钢结构业务小计	484,340.93	420,164.76	64,176.17	13.25%
化纤产品	154,591.01	151,394.36	3,196.65	2.07%
光伏业务	2,896.12	2,235.07	661.05	22.83%
其他	375.00	328.84	46.16	12.31%
合计/主营业务毛利率	642,203.06	574,123.03	68,080.03	10.60%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钢结构分包业务	607,020.22	512,802.68	94,217.55	15.52%
工程总承包	310,304.35	266,529.80	43,774.55	14.11%
钢结构业务小计	917,324.57	779,332.47	137,992.10	15.04%
化纤产品	266,556.39	267,644.51	-1,088.12	-0.41%
光伏业务	426.89	312.15	114.73	26.88%
其他	2,837.90	2,292.93	544.98	19.20%
合计/主营业务毛利率	1,187,145.75	1,049,582.06	137,563.69	11.59%
项目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钢结构分包业务	605,960.57	513,455.56	92,505.01	15.27%
工程总承包	186,353.75	159,007.90	27,345.85	14.67%
钢结构业务小计	792,314.32	672,463.46	119,850.86	15.13%
化纤产品	308,611.92	288,939.77	19,672.15	6.37%
其他	3,768.43	3,526.88	241.54	6.41%
合计/主营业务毛利率	1,104,694.66	964,930.11	139,764.55	12.65%
项目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钢结构分包业务	603,776.14	510,357.85	93,418.29	15.47%
工程总承包	67,149.06	58,305.96	8,843.11	13.17%
钢结构业务小计	670,925.20	568,663.81	102,261.40	15.24%
化纤产品	204,154.36	209,557.14	-5,402.78	-2.65%
其他	2,839.41	2,394.48	444.93	15.67%
合计/主营业务毛利率	877,918.97	780,615.43	97,303.54	11.08%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利润贡献主要来源于钢结构业务，公司主营

业务收入毛利率分析情况如下：

（1）钢结构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钢结构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5.24%、15.13%、15.04%和 13.25%。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略微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钢材采购成本上升。公司近年来转变经营理念，着力实施“1 号工程+装配式 EPC 总承包”双引擎驱动，凭借公司的核心技术、品牌等优势，承接了较多的国家省市重大工程和地方标志性项目，此类工程以空间钢结构、高层重钢结构为主，具有投资规模大、技术要求高、效益好、回款有保障等特点。2023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22 年下降 1.79%，主要系一方面 2022 年以来宏观经济下行，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为了保持市场占有率，采取低价竞争策略，战略性低价投标并中标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性能试验中心项目土建、钢结构施工总承包工程”、“杭州钱塘区义蓬片区人才专项租赁房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杭州极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高端智能汽车电子零部件项目钢结构（主体）工程”等项目，上述低毛利项目于 2023 年上半年陆续开工，从而带动钢结构业务整体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部分原有项目因施工难度超预期、工期延长，工程量变更等原因，实际成本支出超预计，导致该部分项目实际毛利率下降，也在一定程度上拉低了钢结构业务整体毛利率。

（2）化纤产品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化纤产品毛利率分别-2.65%、6.37%、-0.41%和 2.07%，2020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疲软、大宗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游纺织服装需求大幅度减少导致销售单价进一步下降，毛利率较低。2021 年，随着经济复苏和需求增长的推动，下游织造业开工逐渐步入稳定期，整体的纺织服装销售逐渐回暖，行业景气度进一步回升，公司涤纶长丝主要产品量价齐升，毛利率增长趋势良好。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大幅下降，主要系 2022 年以来，俄乌冲突等突发事件导致国际经济环境趋于复杂严峻及欧美通胀多重因素导致市场需求下降，同时在全球经济复苏及原油供给持续偏紧的背景下，原油价格上行后维持高位震荡态势，PTA 价格总体呈现跟随原油震荡上行的局面，导致化纤行业利润空间缩小。2023 年 1-6 月化纤产品毛利率较 2022 年增加 2.48%，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因宏观经济下行导致的国内国际消费不振的不利局面趋于改善，

经济运行逐步好转，下游消费市场有所复苏，需求持续回暖,同时因俄乌战争引起的能源危机导致国际原油价格上行的局面基本结束，油价处于下行趋势，PTA价格总体呈现跟随原油震荡下行，导致化纤产品毛利率有所改善。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期间费用及其所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553.37	3.59%	3,347.85	3.81%	3,541.65	4.43%	3,415.96	5.17%
管理费用	16,051.99	37.06%	31,862.50	36.29%	27,296.58	34.13%	22,504.66	34.07%
研发费用	20,821.78	48.07%	45,926.59	52.31%	40,257.89	50.34%	32,980.66	49.93%
财务费用	4,891.62	11.29%	6,663.63	7.59%	8,879.05	11.10%	7,151.92	10.83%
期间费用合计	43,318.76	100.00%	87,800.57	100.00%	79,975.16	100.00%	66,053.20	100.00%
营业收入	653,659.94		1,206,443.46		1,128,710.73		925,628.9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63%		7.28%		7.09%		7.14%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较好地控制了费用支出成本，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14%、7.09%、7.28%和6.63%。期间费用总体上和公司业务规模保持匹配。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期间费用构成较为稳定，其中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占比最大，报告期各期合计占比均超过80%。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879.78	56.64%	2,093.54	62.53%	2,267.05	64.01%	1,869.64	54.73%
维修费用	127.24	8.19%	213.89	6.39%	239.47	6.76%	355.36	10.40%
差旅费	176.62	11.37%	245.62	7.34%	366.31	10.34%	310.32	9.08%
业务招待费	112.41	7.24%	293.18	8.76%	340.15	9.60%	204.63	5.99%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标费	72.63	4.68%	110.14	3.29%	37.36	1.05%	234.83	6.87%
租赁费	47.69	3.07%	81.34	2.43%	78.71	2.22%	113.34	3.32%
其他	136.99	8.82%	310.15	9.26%	212.59	6.00%	327.85	9.60%
合计	1,553.37	100.00%	3,347.85	100.00%	3,541.65	100.00%	3,415.96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维修费用和差旅费。报告期各期，上述三项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2,535.32 万元、2,872.83 万元、2,553.06 万元和 1,183.65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4.21%、81.12%、76.26%和 76.20%。

报告期各期，销售费用增长与收入增长趋势相匹配。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0,878.25	67.77%	20,095.63	63.07%	15,967.54	58.50%	11,929.53	53.01%
业务招待费	1,292.58	8.05%	2,854.34	8.96%	3,935.86	14.42%	3,149.01	13.99%
折旧及摊销	1,367.18	8.52%	3,470.15	10.89%	2,478.60	9.08%	2,425.59	10.78%
差旅费	465.46	2.90%	764.95	2.40%	1,031.85	3.78%	1,142.68	5.08%
办公费	904.97	5.64%	1,436.82	4.51%	1,259.19	4.61%	1,119.00	4.97%
中介机构费	235.40	1.47%	983.67	3.09%	677.44	2.48%	1,275.32	5.67%
其他	908.15	5.66%	2,256.95	7.08%	1,946.10	7.13%	1,463.53	6.50%
合计	16,051.99	100.00%	31,862.50	100.00%	27,296.58	100.00%	22,504.66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和折旧及摊销，报告期各期，上述三项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17,504.13 万元、22,381.99 万元、26,420.12 万元和 13,538.01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77.78%、82.00%、82.92%和 84.34%。管理费用随业务收入规模扩大呈现增长趋势。

3、研发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投入	14,459.47	69.44%	32,126.23	69.95%	27,772.57	68.99%	22,557.51	68.40%
职工薪酬	5,155.28	24.76%	10,957.93	23.86%	9,611.99	23.88%	7,967.76	24.16%
折旧及摊销	995.58	4.78%	2,227.36	4.85%	1,875.35	4.66%	1,659.34	5.03%
咨询费	26.82	0.13%	92.21	0.20%	213.55	0.53%	292.95	0.89%
差旅费	-	-	-	-	273.73	0.68%	159.91	0.48%
设备调试费	60.32	0.29%	190.85	0.42%	333.70	0.83%	272.83	0.83%
其他	124.30	0.60%	332.01	0.72%	176.99	0.44%	70.37	0.21%
合计	20,821.78	100.00%	45,926.59	100.00%	40,257.89	100.00%	32,980.66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消耗、研发人员的工资支出和折旧及摊销。报告期各期，上述三项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32,184.61 万元、39,259.91 万元、45,311.52 万元和 20,610.33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 97.59%、97.52%、98.66%和 98.98%。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6%、3.57%、3.81%和 3.19%，公司根据各研发项目的进度阶段，投入相应研发费用。

4、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7,028.54	143.69%	10,906.62	163.67%	11,742.57	132.25%	7,701.71	107.69%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	-	-	-	1,212.30	13.65%	469.46	6.56%
汇兑损益	-73.45	-1.50%	36.45	0.55%	1.87	0.02%	7.16	0.10%
利息收入	-829.41	-16.96%	-2,341.69	-35.14%	-1,291.81	-14.55%	-1,490.34	-20.84%
现金折扣	-	-	-	-	-947.34	-10.67%	-371.33	-5.19%
实现融资收益	-1,189.70	-24.32%	-2,449.22	-36.76%	-2,537.59	-28.58%	-	-
其他	-44.36	-0.91%	511.47	7.68%	699.04	7.87%	835.25	11.68%
合计	4,891.62	100.00%	6,663.63	100.00%	8,879.05	100.00%	7,151.92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贷款利息支出。报告期各期，银行

贷款利息支出分别为 7,701.71 万元、11,742.57 万元、10,906.62 万元和 7,028.54 万元，占比分别为 107.69%、132.25%、163.67%和 143.69%。

5、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期间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期间费用率	杭萧钢构	11.74%	10.99%	9.78%	10.15%
	精工钢构	8.87%	8.53%	8.17%	9.10%
	鸿路钢构	4.91%	5.78%	5.99%	6.02%
	富煌钢构	8.85%	11.01%	8.74%	10.30%
	平均	8.59%	9.08%	8.17%	8.89%
	发行人[注]	7.33%	7.93%	8.25%	8.12%

注：为增加数据可比性，发行人数据剔除化纤业务收入和期间费用。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2022 年度富煌钢构营业收入下降 17.08%，导致期间费用率从 8.74%上升到 11.01%，从而拉高了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因此公司 2022 年度期间费用率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23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率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财务费用率偏低，公司资信较好，融资成本相对较低。

（五）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05	1,172.12	617.48	637.53
教育费附加	278.89	492.39	259.04	279.56
地方教育附加	198.46	356.65	170.13	186.34
印花税	681.89	1,311.47	670.73	519.34
房产税	364.86	841.33	662.04	501.45
土地使用税	63.41	299.40	326.67	556.20
车船税	2.03	3.13	3.11	3.78
环境保护税	7.47	14.57	14.30	14.05
合计	2,207.05	4,491.05	2,723.50	2,698.25

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为流转税相关的附加税种以及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缴纳的其他税种。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6.40	36.57%	912.81	13.96%	847.06	51.16%	481.46	17.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60.45	60.93%	5,609.01	85.77%	779.44	47.07%	2,335.84	82.63%
其他	31.22	2.50%	18.02	0.28%	29.33	1.77%	9.68	0.34%
合计	1,248.07	100.00%	6,539.85	100.00%	1,655.83	100.00%	2,826.99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其他收益主要系收到的各类政府补助，各期确认的政府补助分别有 2,817.30 万元、1,626.50 万元、6,521.82 万元和 1,216.85 万元，占当期其他收益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66%、98.23%、99.72%和 97.50%，2020 年其他收益金额较大系发行人当年收到企业扶持资金 1,666.12 万元。2022 年其他收益金额较大系发行人当年收到萧山区奖励资金 2,382.84 万元，总部企业政府补助 1,188.16 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补助年度	金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补助	2023年1-6月	150.00	建办科[2013]25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3]1819号《国家发改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煤炭、电力、建筑、建材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复函》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补助	2023年1-6月	101.38	钱塘经科[2020]25号《关于下达第二批10-35蒸吨每小时燃煤锅炉淘汰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资产相关
省级重点院士工作站资助补贴	2023年1-6月	210.00	浙院协办(2022)8号《关于公布2022年度浙江省院士工作站和重点支持的省级院士工作站名单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研发投入补助	2023年1-6月	200.00	钱塘管发(2019)30号《关于进一步推进科技创新创业的若干政策》	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	2022年	300.00	建办科[2013]25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与资产相关

及产业化示范工程补助	度		关于做好建筑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3]1819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煤炭、电力、建筑、建材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复函》	
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补助	2022年度	202.75	钱塘经科[2020]25号《关于下达第二批10-35蒸吨每小时燃煤锅炉淘汰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资产相关
建设配套项目补助	2022年度	150.00	建设配套项目扶持资金	与资产相关
锅炉清洁化改造项目补助	2022年度	104.29	杭环发[2016]98号《关于印发<杭州市燃煤锅（窑）炉清洁化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与资产相关
萧山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2022年度	2,382.84	萧委[2020]15号《关于深入实施创新强区战略加快萧山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总部企业贡献奖及命名奖补贴	2022年度	1,188.16	萧财企〔2022〕81号《萧山区2020年度总部企业贡献奖及命名奖》、萧发改〔2022〕21号《关于开展萧山区2020年度总部企业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22年度	342.50	杭财教[2021]57号《关于下达2021年第六批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落户补贴	2022年度	300.00	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协议（协议编号202129）	与收益相关
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补贴	2022年度	215.00	萧住建建〔2022〕370号《2021年度萧山区加快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的公示》	与收益相关
稳岗稳就业补贴	2022年度	200.41	杭人社发〔2020〕32号《关于进一步落实复工企业用工保障促进就业相关政策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2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浙人社发〔2021〕39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6部门关于延续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9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浙人社发〔2022〕37号《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办发〔2022〕16号《关于落实社会保险助企纾困有关政策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2022年度	153.68	杭人社发〔2022〕17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办发〔2022〕16号《关于落实社会保险助企纾困有关政策的通知》、杭人社发〔2020〕43号《关于印发<杭州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政府采购资金补贴	2022年度	135.88	萧财企(2022)112号《关于下达萧山区2021年度骨干企业采购奖励资助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新津区新经济和科技局2022第二次民营经济扶持资金	2022年度	105.18	新新科专资发(2022)12号《关于拨付2022年第二次民营经济扶持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补助	2021年度	300.00	建办科[2013]25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3]1819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煤炭、电力、建筑、建材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复函》	与资产相关
锅炉清洁化改造项目补助	2021年度	104.29	杭环发[2016]98号《关于印发<杭州市燃煤锅炉(窑)炉清洁化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补助	2021年度	134.31	钱塘经科[2020]25号《关于下达第二批10-35蒸吨每小时燃煤锅炉淘汰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资产相关
建设配套项目补助	2021年度	150.00	建设配套项目扶持资金	与资产相关
国家科技进步奖补助	2021年度	250.00	萧委[2020]15号《关于深入实施创新强区战略加快萧山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与收益相关
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	2020年度	300.00	建办科[2013]25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3]1819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煤炭、电力、建筑、建材行业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复函》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2020年度	1,000.00	临江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函	与收益相关
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扶持资金	2020年度	545.36	新津县工业园区关于拨付扶持资金的函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020年度	198.01	杭人社发[2020]48号《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研发经费扶持资金	2020年度	120.76	新津县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6.43	376.28	1,310.84	-16.85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230.80	-	-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106.07	401.79	196.34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6.07	401.79	196.34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173.50	-1,707.63	-1,316.52	-2,341.08
其他	-	-144.85	-	0.01
合计	582.92	3,860.67	396.11	-2,161.59

发行人从 2019 年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票据贴现利息支出等开始在投资收益科目核算。报告期各期，票据贴现利息支出主要系发行人向银行贴现收到的银行、商业承兑汇票产生的利息。2021 年度、2022 年度，发行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较前两年增加较多，系投资的杭州萧山亚运场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已经盈利，公司获得相应投资收益。由于战略调整，发行人 2022 年度处置子公司白石会展，实现投资收益 5,230.80 万元。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坏账损失	-798.29	-23,458.35	-11,307.00	-5,417.00
合计	-798.29	-23,458.35	-11,307.00	-5,417.00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按照坏账计提政策确认的坏账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08	-1,866.68	-1,100.98	-235.9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17.18	-487.98	-1,199.28	-534.59
合计	-646.26	-2,354.65	-2,300.26	-770.49

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情况、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2、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之“（8）存货及合同资产”。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2	100.00%	120.28	100.00%	-4.03	100.00%	57.75	100.00%
合计	1.32	100.00%	120.28	100.00%	-4.03	100.00%	57.75	100.00%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罚没收入	116.02	86.56%	419.49	51.07%	764.19	82.87%	403.88	88.95%
无法支付款项	0.02	0.01%	338.47	41.21%	119.93	13.01%	19.94	4.39%
政府补助	0.61	0.46%	1.36	0.17%	1.48	0.16%	1.72	0.3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27.32	3.33%	0.24	0.03%	-	-
其他收入	17.39	12.97%	34.70	4.22%	36.27	3.93%	28.52	6.28%
合计	134.05	100.00%	821.34	100.00%	922.10	100.00%	454.06	100.00%

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是罚没收入、无法支付款项，报告期各期，罚没收入、无法支付款项之和分别为423.82万元、884.12万元、757.96万元和116.04万元，占营业外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3.34%、95.88%、92.28%和86.57%。罚没收入主要是对分包商和供应商的安装工程质量扣款等。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捐赠支出	100.00	84.38%	145.00	28.15%	211.55	38.82%	125.00	48.00%
罚款支出	4.63	3.91%	182.10	35.35%	41.44	7.61%	50.53	19.40%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5	9.07%	179.46	34.84%	122.27	22.44%	10.24	3.93%
其他	2.07	1.74%	5.58	1.08%	161.42	29.62%	66.61	25.5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07	0.90%	2.98	0.58%	8.22	1.51%	8.04	3.09%
合计	118.51	100.00%	515.11	100.00%	544.91	100.00%	260.43	100.00%

发行人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主要是捐赠支出、罚款支出和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报告期各期，捐赠支出、罚款支出和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之和分别为185.77万元、375.27万元、506.56万元和115.38万元，占比分别为71.33%、68.87%、98.34%和97.36%。

9、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26.32	105.02%	11,234.60	147.85%	8,413.46	132.06%	7,253.16	101.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90	-5.02%	-3,636.15	-47.85%	-2,042.77	-32.06%	-134.14	-1.88%
合计	4,024.42	100.00%	7,598.45	100.00%	6,370.70	100.00%	7,119.02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得税费用主要是当期所得税费用，金额逐年增加系发行人钢结构业务规模与利润增加，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26,374.82	36,995.94	55,921.41	33,468.51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56.22	5,549.39	8,388.21	5,020.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8	227.67	-278.27	-203.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6.07	549.93	19.39	-124.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8.72	239.89	170.47	589.67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00	-523.57	327.03	2,145.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5.09	3,058.56	297.69	1,514.20
技术开发费和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882.28	-1,503.42	-2,553.82	-1,822.83
所得税费用	4,024.42	7,598.45	6,370.70	7,119.02

10、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3	5,198.94	-126.07	47.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7.47	6,523.18	1,627.98	2,819.0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06.07	485.79	248.89
债务重组损益	-	-144.85	-119.4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4	459.99	625.45	210.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22	18.02	29.33	9.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99	1,439.98	257.31	320.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20	8.73	0.36	0.81
合计	1,164.80	10,712.64	2,265.34	3,014.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1.13%、4.60%、36.86%和 5.25%。

十、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现金流量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5.50	-116,985.41	-44,034.76	44,451.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7.24	38,826.71	-30,112.54	-102,20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12.71	-22,659.02	183,415.39	71,83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6.30	-40.86	0.29	-7.16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3.73	-100,858.58	109,268.38	14,08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06.46	91,640.18	192,498.76	83,230.38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6,049.70	1,067,773.53	996,153.48	906,291.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70.18	1,327.00	80.36	16.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64.06	81,792.55	66,259.06	53,83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683.94	1,150,893.08	1,062,492.91	960,138.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2,606.42	1,039,851.05	889,458.53	749,499.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59.34	80,161.65	74,218.66	55,17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86.86	33,880.43	33,064.35	10,626.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36.81	113,985.36	109,786.13	100,39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189.44	1,267,878.49	1,106,527.67	915,68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5.50	-116,985.41	-44,034.76	44,451.12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350.40	29,397.49	49,550.71	26,349.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4.55	25,813.00	13,607.26	6,187.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07.10	23,230.59	21,526.21	19,395.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62.68	66.67	42.57	-
无形资产摊销	779.99	2,624.86	1,370.60	1,080.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15	8.81	1.47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	-120.28	4.03	-57.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5	152.14	122.04	10.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84.00	-52.55

补充资料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87.27	10,947.47	12,957.10	7,708.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6.43	-5,568.30	-396.11	2,161.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06	3,661.80	-2,056.47	-142.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16	25.65	13.71	7.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42.54	-42,380.13	-28,755.88	230,833.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591.60	-219,558.04	-218,247.89	-351,743.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505.40	62,036.45	106,309.89	102,71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5.50	-116,985.41	-44,034.76	44,451.1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44,451.12 万元、-44,034.76 万元、-116,985.41 万元和-57,505.5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钢构件材料及提供相应建筑安装劳务取得的项目款项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钢材及项目安装分包款项支出。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6 月公司业务量增长明显，收入稳步增加，建筑行业的特点决定了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金额较大，收款周期相对较长，同时叠加宏观经济疲软，期末经营性应收项目余额不断增加，影响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另外，报告期内存货规模也持续增加，也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上述因素导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800.00	18,000.00	3,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01.25	454.34	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5	37.45	47.87	52.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0,781.6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11	-	144.21	33.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	61,820.30	18,646.42	3,591.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02.30	21,902.59	32,958.96	89,292.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91.00	15,800.00	1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2.30	22,993.59	48,758.96	105,79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7.24	38,826.71	-30,112.54	-102,200.82

2020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2,200.82 万元，主要由于本期公司的子公司白石会展中心购买土地支付 8.58 亿元。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112.54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支出 32,958.96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8,826.71 万元，主要系收到处置子公司白石会展相关款项 50,781.60 万元。

2023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397.24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支出 10,402.30 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	125.00	118,884.68	35,794.9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	125.00	496.00	35,794.9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309.62	380,801.90	349,806.45	290,851.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00	1,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369.62	380,926.90	468,696.13	328,446.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659.46	380,833.00	268,054.54	232,55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61.88	21,698.18	15,646.11	11,019.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57	1,054.74	1,580.09	13,03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56.91	403,585.92	285,280.74	256,607.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12.71	-22,659.02	183,415.39	71,839.18

2020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1,839.18 万元，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亿和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021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3,415.39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所致。

2022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659.02 万元，主要原因系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2023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3,512.71 万元，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十一、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89,292.51 万元、32,958.96 万元、21,902.59 万元和 10,402.3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房屋工程款项、购买设备等。通过持续的资本性支出促进了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生产效率的提高，公司的研发和技术水平持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得以持续巩固和强化。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的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继续完成装配式钢结构建筑基地建设项目。

十二、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建有完备的研发体系，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研究成果。公司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钢结构行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浙江省院士专家工作站、浙江省企业研究院、浙江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高端技术开发与创新平台。

公司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与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在装配式钢结构、数字化技术等多个领域进行了大量的技术创新，形成了国家重大科学装置结构建造技术、旋转开合屋盖技术、大型公共建筑综合建造技术、桁架加劲多腔体钢板组合剪力墙建筑体系、复杂形体超高层高耸结构建造技术、高性能精细化金属围护系统、钢结构数智建造技术、东南 SPB 光伏建筑一体化技术、空间网格结构全自产一体化技术、张拉结构建造技术等十大核心技术。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 10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77 项、软件著作权 28 项。获得了多项建筑行业奖项,包括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鲁班奖、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钢结构金奖、空间结构奖施工金奖、建筑防水行业科学技术奖-工程技术奖(金禹奖)、浙江省钢结构金刚奖等。

(二)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项目进度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协同管控平台的研究及其应用示范	开展 MES 系统、建筑信息化管理系统、BIM 管理平台等多个业务系统集成开发。	实现设计、制造及安装全链一体化,深化设计、生产、施工、运营维护、拆除等建筑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集成,打通钢结构全产业链各环节数据。	提高公司在工程项目建造中的数字化管理水平,提高全链条产业链的资源整合,降低成本,提高工程管理效益与核心竞争力。	正在进行
SPR-BIPV 建材型光伏构件的研究及应用	致力于开发新型 SPR-BIPV 建材型光伏构件,形成具有防水、防火、抗风等结构的安全可靠性与耐久性的关键技术。	建立高性能的新型采光顶薄膜光伏屋面、新型装配式光伏新能源屋面系统以及形成 BIPV 解决方案。	紧跟国家“双碳”政策,布局光伏建筑一体化业务,践行绿色低碳装配式建筑发展战略。	正在进行
基于 BIM 技术的既有厂房光伏屋面改建关键技术研究	基于 BIM 技术开发既有厂房光伏屋面进行优化改造设计技术,优化施工改造过程技术,实现既有建筑资源合理分配,提高节能减排标准。	基于公司 BIM 管理云平台,形成既有工业建筑建设智能光伏发电系统成套技术,解决既有工业建筑加固设计与施工的关键技术难题。	我国厂房建筑存量巨大,既有厂房光伏屋面改建是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重点任务。基于公司 BIM 管理云平台,形成既有工业建筑建设智能光伏发电系统成套技术,是实现建筑光伏改建的综合技术。	正在进行
基于工程大数据的衍生式深化设计技术研究	开展基于工程大数据的深化设计关键技术研究,解决衍生式深化设计、多参数优化以及信息化储存关键技术。	基于结构深化设计以及安装技术方面综合大数据,优化衍生式深化设计算法结构,高质量、高效率完成结构深化设计安装。	基于工程大数据将衍生式方法引入深化设计安装技术中,能够大幅提升工程人员深化设计效率,进一步优化深化设计方案,通过智能化技术提升企业设计创新能力。	正在进行
面向数字化工厂的智能化焊接集成技术的研究及应用	对钢结构产品焊接工序集成及管理,实现智能化焊接的精细化管理及追溯管理,并通过数据积累,对焊接关键要素进行分析。	实现智能化焊接生产过程的数据化,形成专有数据库促进管理效率的提高,降低成本。	焊接作为钢结构加工制作主要工序,智能化焊接生产过程的数据化,形成专有数据库,实现与整个加工过程信息资源共享协同,保障生产的顺利	正在进行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项目进度
			进行。	
装配式钢结构中小学校建造技术及项目实践	针对中小学教学建筑的功能和特点,提出装配式钢结构学校通用设计方法,开展装配式学校施工关键技术的研究。	形成装配式钢结构中小学校成套建造技术,针对不同教学建筑,建立装配式钢结构中小学通用设计与施工方法。	形成装配式钢结构中小学校成套建造技术,针对不同教学建筑,建立装配式钢结构中小学通用设计与施工方法,符合国家当前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政策,更快、更好地推动建筑产业化发展。	正在进行
大型钢结构建筑自由曲面金属屋面系统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解决屋面系统缺陷、积水、渗水的共性难题,开展自由曲面金属屋面在大型钢结构建筑中应用的关键技术研究。	建立自由曲面的金属屋面板的设计方法,形成金属屋面系统施工建模与现场钢结构反向建模相结合的BIM施工技术。	大型钢结构建筑自由曲面金属屋面系统施工关键技术研究,解决自由曲面金属屋面在大型钢结构建筑汇总的应用难题,并加以推广,提高公司承接大型钢结构项目的行业竞争力。	正在进行
桁架加劲异形双钢板-高强混凝土组合剪力墙稳定及抗震性能研究	双钢板组合剪力墙可充分发挥钢材和混凝土的组合优势,对其不断完善和改进,是当前研究热点之一;高层建筑常采用异形截面剪力墙,腹板和翼缘之间相互作用复杂,且底部墙体承受较大轴力,使用高强材料可减小构件尺寸,降低地震反应。	提出一种适合建筑工业化发展的桁架加劲异形高强双钢板-高强混凝土组合剪力墙,采用试验研究、理论分析和数值模拟相结合的方法,分层次展开研究。	提出一种适合建筑工业化发展的桁架加劲异形高强双钢板-高强混凝土组合剪力墙,提高公司在钢结构建筑领域的竞争力。	正在进行
新型装配式医院智能建造关键技术研究	根据医院建筑的功能性需求、医疗专项特点等,通过数字化与智能化手段,解决制约装配式钢结构医院建筑建造的技术难题,对装配式钢结构医院的智能建造进行深入研究。	通过数字化与智能化手段,解决制约装配式钢结构医院建筑建造的技术难题,对装配式钢结构医院的智能建造进行深入研究。	通过对新型装配式医院智能建造关键技术研究,解决医疗资源紧缺的问题,符合国家当前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政策,更快、更好地推动建筑产业化发展,提高公司行业地位。	正在进行
高层建筑斜交网格筒结构施工技术研究与应用	斜交网格筒结构体系由内核心筒、斜交网格外筒组成,形成了筒中筒结构体系,外筒能够提供60%以上的抗侧刚度,结构体系抗侧刚度显著提高,使其在高层、超高层建筑中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因其斜交网格筒结构特	开发斜交网格节点数字化深化设计与加工、安装技术研究;建立基于机器视觉位移跟踪系统单点三维测量技术与健康监测技术开发;研发高层核心筒埋件精准对位以及飘带的安装方法。	提高斜交网格结构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出一种新的斜交网格筒结构综合施工技术,提高施工质量和效率。	正在进行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项目进度
	殊的结构形式和复杂的节点构造,给建造过程带来了许多的技术难题,该项技术研究目的是解决前述技术难题。			
基于计算机视觉的建筑工地机器人技术开发及工程实践	随着算法的更迭、硬件算力的升级、数据的大爆发,以及未来的5G带来的高速网络,计算机视觉的应用将会有更大的想象空间。为进一步提升施工现场智能化建设水平,进行了基于计算机视觉的建筑工地机器人的开发,并将智能化机器人应用于实际工程。	进行基于计算机视觉的运动控制算法研究,开发施工新检测方法;通过自动导航及测距传感器控制系统研究,开发机械臂信息化智能控制系统;建立钢结构施工方案的参数化逆向分析方法。	适应公司转型升级的战略发展需求,提高公司钢结构建造智能技术水平,以及数字化管理能力。	正在进行
钢结构混合式体系大型体育场馆钢屋盖建造技术研究与应用	混合结构体系在大型体育场馆的钢屋盖中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其相应的理论研究和建造技术也需逐步提升和创新。因此,对钢结构混合式体系大型体育场馆钢屋盖建造技术的研究有着重大的意义与前景。	开发异型构件的数字化深化设计技术;提出基于机器视觉的高精度三维测量与技术;研发钢结构混合式体系中不同刚度结构的协调变形施工技术;构建东南SEBIM智能建造云平台的应用与研究。	采用机器视觉的高精度三维测量与技术,实现更高精度的测量,提高测量精度;采用钢结构混合式体系中不同刚度结构的协调变形施工技术,实现更高效的施工流程,提高施工效率。	正在进行
钢结构数字化工厂智能制造机器人焊接技术研究与应用	建筑钢结构由于构件的非标准单件小批量生产、装配精度不高、焊接结构及接头形式复杂多样、板厚范围较大、焊接工作量大等特点,实现智能化智造存在着较大的难度。随着焊接机器人技术的发展以及配套的轨道、辅助工装等的使用,钢结构制造采用机器人焊接也变成可能。	开发示教型焊接机器人在钢结构小型零部件焊接中应用的技术;提出基于结构激光、CCD图像视觉的焊缝数字化检测与识别技术;形成焊接空心球自动化焊接的成套技术。	研制一种利用导向板实现焊接球快速定位的焊接平台有效提高焊接效率;采用套模技术实现示教机器人批量化焊接生产的方法,可以有效提高焊接效率,并且可以实现精确的焊接控制。该项技术的应用能有效提高公司钢构件整体生产效率。	正在进行
新型装配式系列建筑用高性能钢板创新节点研发及工程应用	研制大厚度、高强韧性、低屈服比、抗层状撕裂、窄屈服波动、优良耐火耐候性能等一体化的高品质全系列建筑用钢板,解决重大工程建设的急需,保障建筑结构安全和支撑国家重大工程建设。	提出创新坯料设计及轧制PDI数据模型建立技术;开发多种形状的多点、动态轧制与矫直技术研究。采用多阶段大变形渗透控轧技术,实现了奥氏体再结晶细化,获得厚度方向均匀组织,满足大厚度建筑用钢高强度低屈服比服役要求。	采用高强度耐火耐候钢多步热处理全过程纳米析出控制技术,实现了钢板在抗震、耐火、耐候性能的耦合;创新坯料设计及轧制PDI数据模型,形成全系列产品,并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正在进行
基于BIM	随着智能建造技术的发	以数字化及物联网技术	实现智能化施工分	正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项目进度
的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关键技术研究	展,新型建筑工业化与高端制造业逐渐融合,搭建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各行业开展了生产装备、施工设备的智能化升级行动,鼓励应用建筑机器人、工业机器人、智能移动终端等智能设备。	手段确定建筑、结构、设备管线、人员信息,合同管理等涉及多专业、多方位的协同管理办法,对建筑施工整体性把控,确保符合生产和施工要求,发挥新型建筑工业化系统集成综合优势。	析,从而提高施工效率和质量;通过数字化以及 BIM 云平台,提高施工质量和效率。	进行
双段高强度螺栓连接节点及其网壳结构研发	空间网格结构中,装配式节点的大多数部件均在工厂加工,施工现场仅需采用螺栓进行机械连接,因此施工速度快、成本低、质量好,在人力成本较高的国外得到了大量应用,也符合我国新型建筑工业化的发展要求。新型双段高强度螺栓连接节点及其单层网壳结构研发研究较少,研究尚有空白。	提出螺栓连接及其单层网壳节点体的改进补充型式,拟对原节点和改进型节点及其空间网格结构的分析设计、加工、施工和验收全环节进行系统研发,并编制相关标准。将为双段高强度螺栓连接节点空间网格结构的工程应用奠定理论技术和产品基础,推动我国装配式空间网格结构的技术进步。	符合国家绿色发展的政策背景,提升公司在空间网格结构领域的竞争力。	正在进行
SDGs 导向下建筑由钢结构实现不同形态的低碳系统性研究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缩写 SDGs, 是联合国制定的 17 个全球发展目标,中国混凝土住房虽是现代建筑的主流,且早已形成一条完整的市场产业链,但其缺点是施工速度慢、施工现场乱且经常伴随资源浪费。这些缺点即使在大力倡导装配式建筑的今天,想要完全解决也显得任重道远,在大力倡导绿色建筑的今天,传统意义上的建筑类型显然不能满足绿色、环保发展的需要。	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导向下,进行建筑由钢结构实现不同形态的低碳实证研究: 1) 不同钢结构造型建筑、碳排系统研究及其对比; 2) 钢结构与传统结构的碳排放模拟与实证对比研究; 3) 钢结构对建筑形态的影响,及建筑形态多样性对比研究。	提高公司在钢结构建筑领域的竞争力。在实现全社会碳达峰、碳中和的过程中,建筑绿色低碳转型是重中之重,而钢结构则是建筑实现绿色低碳转型中的重要抓手。	正在进行
模块化预制装配整体式建筑关键技术及应用	作为传统装配式建筑生产方式重大变革的新风向,预制装配整体式建筑在资源能源节约、施工污染减量、生产效率提升、安全水平提高和新产业新动能培育等方面表现出了巨大的潜力和前景,但仍存在全产业链信息	拟针对大型公共建筑装配整体式钢结构、多高层装配整体式混凝土结构和多高层装配整体式钢结构工程建设,从装配整体式建筑一体化设计、精细化施工和节能与绿色性能提升等角度,系统开展节能环保预制装配整	提升公司在装配式建筑建造领域的竞争力。	正在进行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项目进度
	传递差、装配率低及抗震安全性不足等前沿科学及工程技术问题。	体式工业化建筑建造关键技术创新,解决装配体式建筑建造技术与工程应用难题。		
大型复杂金属构件增材制造智能调控技术研究	增材制造(“3D打印”)技术是近年来发展起来的新型制造技术。与传统“减材”制造过程截然相反,增材制造以三维数字模型为基础,将材料通过分层制造、逐层叠加的方式制造三维实体,是集先进制造、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新材料、精密控制等技术于一体的新技术。该技术在建筑领域的应用研究还有非常大的空间。	面向重大装备的高性能焊接与增材制造,开展高性能大型整体复杂结构焊接与增材制造在线检测与智能调控技术研究,提升增材制造与焊接装备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显著提高大型整体复杂构件质量一致性和性能稳定性,推动高性能焊接与增材制造技术在国家重大装备大型关键结构件上的应用。	提升公司在高端科学装置建造领域的竞争力。	正在进行
基于MES系统的焊接箱型构件智能制造技术研究	钢结构由于其自身的优越性,被广泛应用于机场、高铁站房、高层建筑、体育场馆等建筑结构。焊接箱型构件作为钢结构产品中的主要构件,制作过程主要包括拼装和焊接两大工序,目前以人工操作为主。但人工拼装生产效率低,拼装精度不高;人工焊接劳动强度大、效率低、质量不稳定,且随着用工成本逐年上升,满足技能要求的焊工也越来越难招。传统的制造方式已不能适应市场化要求,智能制造代替传统的手工操作是今后发展趋势。	设计整线智能输送、翻转、校准等,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工伤事故的发生。采用机器人双丝埋弧焊机进行箱型构件主焊缝进行填充、盖面焊缝的焊接,焊接过程由激光跟踪装置快速找准焊缝位置,实现埋弧焊焊缝的自动跟踪焊接,并将MES系统引入整个焊接箱型构件生产管理过程,生产过程和各工序状态可视化。	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及安全性。	正在进行
现代大尺度公共建筑混合结构施工技术研究	随着现代化进程的深入,我国建筑业得到了空前的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就。超尺度综合建筑群体空间布局不仅从水平方式扩展,也以垂直方式进行扩展,并以大开间办公场所连续展开,突破了楼板和墙体的限制,多个单体主楼采用较多异型结构,通过特有的建筑手	1)促使建筑工程更加的科学化、智能化以及系统化的完成管理,能够便于使用者更好的完成建筑的落地; 2)搭载先进科学技术,对整个超尺度综合体的建筑过程实现工程设计、施工、运行等全过程信息化、智能化; 3)超尺度公共建筑智能	符合国家绿色发展的政策背景,对发展新型绿色环保建筑具有重要意义,提升公司在超尺度综合建筑建造的竞争力。	正在进行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项目进度
	段, 结构形式, 进行复杂大立体空间布局, 体系更加多元化。针对超尺度建筑群体的建造技术, 围绕智能建造、绿色发展、智慧运营等多元化的领域, 充分利用智能技术和相关技术, 通过应用智能化的系统、装备提高建造过程的智能化水平, 解决此类复杂项目的建造难题。	化要求高, 智能建造可以强化建筑本身的智能水平, 促使各个领域和部门之间的相互协调, 助力实现建筑的节能、低碳化。		
基于深度强化学习的旋转面非正高斯曲率索穹顶的形态与成形研究	索穹顶是一种轻盈高效的结构体系, 却未在广泛存在的旋转面非正高斯曲率结构中得到应用。项目提出了旋转面非正高斯曲率索穹顶, 但其全新的曲率与高矢跨比给本具高度非线性与强耦合的形态与成形问题提出了新挑战。	1) 提出合理初始几何形态与可行预应力的控制方程, 并给出其求解的深度强化学习方法, 通过结构形态的多目标优化, 实现结构力学性能的优化提升; 2) 进行误差统计与敏感性分析, 构建出描述模型修正特征的深度强化学习模型; 3) 通过对张拉与控制参数的组合、增广与优化, 构建出描述成形控制特征的样本空间, 在误差融入样本以及对样本中测试误差清洗的基础上, 形成基于深度强化学习的成形模拟与控制理论。	开拓索穹顶在旋转面非正高斯曲率领域的应用, 有利于落实建筑业的碳达峰碳中和, 并可促使土木工程与深度强化学习结合衍生出更多新的研究方向。	正在进行

(三) 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构建研发体系

技术创新能力是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要素, 为了保障公司的持续创新及研发能力, 公司构建了完备的研发体系并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公司设有数字中心、设计院、技术中心, 下设 5 个设计所、焊接试验所、工艺所等研发执行机构, 主要进行数智建造、智慧建造云平台、装配式建筑、超低能耗绿色建筑碳中和技术、装配式建筑与光伏一体化技术、国家重大科研装置建造技术等方面的创新和研发。同时, 公司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开放式创新平台制度》、《技术中心产学研合作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办法, 明确相关人员职责、规范企业研发流程, 成熟的内部研发制度, 保证了公司研发项目持续稳定的进行。

2、推进产学研合作与技术成果转化

公司设有钢结构行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装配式钢结构建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浙江省院士专家工作站、浙江省企业研究院、浙江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高端技术开发与创新平台，并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与浙江大学、清华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浙江工业大学、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等多家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建立了密切技术合作关系。发行人充分发挥国家产业化基地和其他创新平台优势，通过理念创新、技术创新及商业模式创新，积极整合、集成先进技术资源与工业化装配式钢结构建筑融合，加快科研成果的产业化应用。

3、建立人才激励机制

公司已拥有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高效率的研发团队，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制度。为了提高研发人员积极性，加强项目管理，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技术成果管理及奖励制度》、《人才引进管理办法》等管理办法，对绩效考核和激励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鼓励研发人员积极开展研发工作；公司设立了员工持股平台，核心员工持股将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联合，增强核心技术骨干的凝聚力，避免核心技术骨干的流失。

十三、重大对外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对外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除对公司自身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并在不利判决或裁决或决定的情况下将会实质性影响公司的财务、经营及资产状况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金额 (万元)
1	发行人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973.78

		铁三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2	发行人	儋州恒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09.88
3	发行人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揽合同纠纷	2,310.00
4	发行人	汉腾汽车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58.09
5	发行人	呼和浩特市体育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885.27
6	发行人	贵州国坛酒业发展发展有 限公司、蔡孟珂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289.97
7	发行人	杭州融昕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578.24
8	天宝解决 方案公司	发行人	侵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纠纷	4,126.45
9	天津东南	大同市浩海地产置业有限责 任公司、大同市华融通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422.61
10	天津东南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1,707.59
11	广州五羊	宝钢钢构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纠纷	1,071.38
12	发行人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075.87
13	浙江东南	德清御隆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00.00
14	天津东南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37.57
15	天津东南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 司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4,433.36

注：上述标的金额均不包含逾期利息。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仲裁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金额 (万元)
1	新疆冶金建设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图木舒克市兴纺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新疆前昆工程建设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发行人	工程合同纠纷	1,661.55

注：上述标的金额不包含逾期利息。

(三)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 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发行人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1、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速从专业分包向总承包方向转变，有利于扩大公司在装配式建筑领域的市场影响力，从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巩固市场地位、提高经营业绩，为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竞争力，促进可持续发展。

2、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能够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在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相关项目效益的实现，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预计将会有所提升。

（二）对发行人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东南网架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含 2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利用募集资金
1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EPC总承包项目	174,858.95	60,000.00
2	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EPC总承包项目	171,794.81	9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396,653.76	200,00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置换先期投入。

本次可转债董事会决议日为 2022 年 8 月 12 日，本次募投项目于董事会决议日前公司已累计投入资金 276,250,620.43 元，其中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累计已投入资金金额为 263,338,871.23 元，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累计已投入资金金额为 12,911,749.20 元。

本次募投项目在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公司已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未包括在本次募集资金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不包括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的事项，亦不存在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一）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把握市场发展契机

面对日益严峻的气候问题，节能减排作为全球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之

一，包括中国在内的不同国家以不同的形式提出碳中和目标。我国的碳中和进展任重道远，目前碳排放仍在快速增加，目标于 2030 年实现碳达峰，于 2060 年实现碳中和。2020 年 7 月，为进一步加强建筑领域节能减碳力度，住建部、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发布《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方案》，明确到 2022 年，当年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到 70%，进一步提高既有建筑能效水平和推广绿色建材应用，强调大力发展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新建公共建筑原则上采用钢结构。2022 年 3 月住建部印发的《“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5 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3.5 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 0.5 亿平方米以上，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

在“碳达峰、碳中和”等政策的催化下，绿色建筑作为节能减排的重要方式，装配式建筑、钢结构是绿色建筑中的重要受益方向，将迎来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同时，2016 年以来，国务院、住建部及国家发改委相继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等文件，大力推动装配式建筑项目采用总承包的工程模式，公司“装配式+EPC”业务模式迎来良好的发展契机。

（二）保障重点项目实施，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本次募集资金将进行两项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的建设，包括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和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均为大型 EPC 总承包工程，是公司实现绿色装配式建筑集成服务商战略目标的重点工程项目，展现了公司承接大型总承包工程的实力。本次募集资金将为公司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提供资金支持，增强公司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的承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巩固公司行业地位，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三）聚焦差异化发展方向，拓展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围绕“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健康发展、数智发展”四大发展理念，深入实施“调结构、转模式、腾空间、上台阶”，继续推进专业分包向总承包转型

升级。公司把实施装配式钢结构医院、学校和体育场馆、会展中心、城市综合体等彰显东南网架优势的差异化、特色化品牌项目作为重点战略目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接和实施是公司装配式建筑 EPC “学校、医院、体育场馆和大型会展第一品牌” 战略的全面践行和示范引领，将极大提升公司的影响力，拓展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四）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钢结构行业属于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整个生产经营流程具有生产及回款周期长、资源占用量大的特点，运营资金需求规模较大。基于钢结构行业未来广阔的发展空间和 EPC 总承包业务对资金实力的较高要求，公司预计未来运营资金需求规模较大，有必要在合理利用银行贷款融资的同时进行直接融资，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进而提升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盈利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公司具备扎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在装配式钢结构、数字化技术等多个领域进行了大量的技术创新，形成了国家重大科学装置结构建造技术、旋转开合屋盖技术、大型公共建筑综合建造技术、多腔体装配式钢结构建筑体系、复杂形体超高层高耸结构建造技术、高性能精细化金属围护系统、钢结构数字制造技术、东南数字技术、空间网格结构全自产一体化技术、张拉结构建造技术等核心技术，处于行业先进水平。一系列技术成果的取得，巩固了公司的技术基础，增强了公司在钢结构建筑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重视技术创新的推广和应用，并致力于利用新技术促进钢结构行业的转型升级、科技成果转化、创新科技孵化、产业结构升级。公司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的同时，也提升了项目承接能力、市场影响力，并提高了客户认可度，保证了公司在钢结构行业持续的竞争优势。

（二）公司具备稳定的人才队伍

公司一直十分注重人才队伍的建立与培养，通过优厚的待遇、良好的管理机制、和谐的企业文化吸引优秀的管理人才和技术研发人才，建立了一支强有力的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快速、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核心管理层均从业多年，在其各自擅长的领域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和专业知识，对公司有着很强的归属感

与认同感，忠诚度高，人才队伍稳定，能够有效地保证公司的高效运营，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方向，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

近年来，公司聚焦“高、精、尖”，以匠心铸就大国工程，完成了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500 米口径球面射电望远镜“中国天眼”、2022 年杭州亚运会主场馆杭州奥体主体育场、杭州奥体网球中心、杭州“亚运三馆”等国家重点工程，并承接了另一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地下 700 米江门中微子探测器项目。目前，公司在医院、学校、会展、场馆、城市综合体上逐步积累了大量的工程业绩，包括磐安人民医院、临安人民医院及妇幼保健医院、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萧山南都小学、萧山南二路小学、萧山智慧谷二期项目等项目，竞争优势明显。

公司在项目实施上具有丰富的经验、过硬的质量、良好的口碑，凭借良好的综合实力参与钢结构业务的竞争并展现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能够适合不同档次要求并独具特色的装配式钢结构建筑技术体系，公司通过将装配式与 EPC 相融合发展，相互促进，相互推动，从而形成了独具特色的 EPC 模式，显示出了超强的竞争优势，尤其体现在建造速度和品质上，成为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企业和全国优秀施工企业。

（四）公司具备先进的流程管理控制

为适应公司转型升级的战略发展需求，公司基于建筑的传统信息技术，融合了 BIM、云计算、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前沿信息技术，实现全新的数字化管理及数字化建造。在产业转型过程中，公司不断加大投入，取得了较多的信息化应用成果，其中包括面向销售经营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CRM”；用于企业管理的“企业资源计划 ERP”；用于企业日常办公管理的“办公自动化软件 OA 系统”；用于仓库管理的“仓储管理系统 WMS”；用于采购招标的“供应商管理系统 SRM”；与 WMS 出库数据对接的“物流平台”；面向设计以及工程项目管理的“BIM 系统”；用于加工制造管理的“生产管理系统”。

公司始终站在行业技术创新前沿，积极研发和掌握核心技术，并逐步推广至工程项目中。2020 年 3 月公司投资建设行业首家“20 万吨新型装配式钢结构数字化工厂”，自动化、智能化柔性生产线、以 MES 为核心的生产制造执行系统、

数据采集系统、物流仓储系统、人机界面系统等，被列为“杭州市 2020 年重点实施项目”。该项目已陆续释放产能，逐步体现成本优势，产品质量显著提升，管理效率大大提高。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

1、项目概况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位于杭州钱江世纪城奥体博览城核心区，东至金鸡路绿化带、南至利二路、西至博奥路、北至平澜路。该项目南临 G20 峰会主会场杭州国际博览中心，西望钱江，占据重要的项目区位，总用地面积 87,24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54,16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61,57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92,586 平方米，建筑高度 160 米，地下 3 层，地上 29 层。本项目主体结构采用钢结构建设，既有大跨度结构，也有超高层结构，其中钢结构最大单跨 84 米。该项目将打造集会议会务、产业办公、高星级酒店和大型展会等功能于一体的都市型会展产业综合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

2021 年 3 月 31 日，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hzctc.cn/>）发布了“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萧政储出（2020）8 号）地块 EPC 总承包中标公告”，确认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与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潮峰钢构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萧政储出（2020）8 号）地块 EPC 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各方与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萧政储出（2020）8 号）地块 EPC 总承包合同》，本项目合同总金额 412,405.41 万元。依据联合体内部约定的施工界面划分及工作内容，预计公司总投资金额 174,858.95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60,000 万元。

序号	工作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6月	7-12月								
6	景观绿化										
7	竣工验收										

4、项目效益评价

本项目通过工程款收入与工程投入成本的差价实现盈利。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约为 13.81%，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5、项目备案、环评及土地审批情况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已完成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020-330109-72-03-1228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 年版），该项目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该项目业主方已取得相应的不动产权证书（浙（2021）萧山区不动产权第 0085843 号）。

（二）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

1、项目概况

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项目总用地面积 25.65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1.60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4.11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7.50 万平方米，该项目由科研办公、科研配套、商业、酒店、抬高车库、地下室等组成。

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杭州市萧山科技城。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收到招标单位杭州萧山科技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来的《杭州市建设工程总承包 EPC 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与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中标单位。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联合体成员）、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及浙江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杭州萧山科技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 394,645.39 万元。依据联合体内部约定的施工界面划分及工作内容，预计公司总投资金额 171,794.81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9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71,794.8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90,000.00 万元（含 90,000.00 万元），不足部分公司自筹解决。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性质构成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一	工程费用	170,155.72	111,635.57	58,520.15
1	材料费用	82,373.20	82,373.20	-
2	安装费用	25,353.64	25,353.64	-
3	运输费用	88.73	88.73	-
4	其他费用	3,820.00	3,820.00	-
5	分包费用	58,520.15	-	58,520.15
二	三项费用	1,639.09	-	1,639.09
项目总投资		171,794.81	111,635.57	60,159.24

注：分包费用亦属于项目施工所必须的支出，实际支出时计入合同成本，但出于谨慎考虑，列示为非资本性支出。

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90,000.00 万元，未超过项目资本性支出金额，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3、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展情况

项目于 2022 年 6 月正式开工，目前正处于建设中，预计项目整体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8 月。鉴于建筑施工行业特殊性，不排除后续施工过程中因天气变化、环境变化及其他特殊事项等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工期调整。

项目施工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序号	工作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6 月	7-12 月	1-6 月	7-12 月	1-6 月	7-8 月
1	土建						
2	钢结构						
3	安装						
4	装修						

5	幕墙						
6	景观绿化						
7	竣工验收						

4、项目效益评价

本项目通过工程款收入与工程投入成本的差价实现盈利。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约为 13.50%，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5、项目备案、环评及土地审批情况

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项目已完成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111-330109-99-01-73652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 年版），该项目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该项目，业主方已取得相应的不动产权证书（浙（2022）萧山区不动产权第 0014514）。

（三）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5%。公司通过补充流动资金，可以降低经营风险，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2、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近年来，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收入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25,628.99 万元、1,128,710.73 万元和 1,206,443.46 万元。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以及一系列钢结构重大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金需求也将进一步增加，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支持公司经营业务的拓展，保障公司竞争优势地位，扩大市场份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44%、62.12%和 64.4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扣除使用受限后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91,640.18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方式筹措资金，使得公司负债规模总体较高，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缓解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改善公司财务结构，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3、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结合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行业特点，对公司 2023 年-2025 年需要补充的营运资金计算过程如下：

(1) 计算公司 2020 年末-2022 年末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2020 年末-2022 年末，公司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2,436.52	4,891.12	16,042.25
应收账款	499,262.98	385,184.28	315,316.57
应收款项融资	16,291.39	5,451.23	13,386.19
预付款项	19,323.98	14,873.99	6,543.69
存货	211,296.21	170,782.75	143,127.85
合同资产	481,981.27	411,451.98	291,792.26
经营性资产合计	1,230,592.35	992,635.35	786,208.82
应付票据	208,789.08	221,822.93	180,327.42
应付账款	485,702.39	413,642.28	342,848.22
预收款项	24.68	24.68	-
合同负债	39,688.51	40,227.03	46,409.80
经营性负债合计	734,204.66	675,716.93	569,585.45
营运资金=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	496,387.69	316,918.43	216,623.37

公司 2020 年末-2022 年末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206,443.46	1,128,710.73	925,628.99
经营性资产	1,230,592.35	992,635.35	786,208.82

经营性负债	734,204.66	675,716.93	569,585.45
营运资金	496,387.69	316,918.43	216,623.37
经营性资产/营业收入	102.00%	87.94%	84.94%
经营性资产/营业收入平均值	91.63%		
经营性负债/营业收入	60.86%	59.87%	61.53%
经营性负债/营业收入平均值	60.75%		
营运资金/营业收入	41.14%	28.08%	23.40%

(2) 计算 2023 年-2025 年公司营运资金缺口

2020 年-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算术平均增长率为 14.41%，复合增长率为 14.17%，假设公司 2023 年-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与 2020 年-2022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14.17%保持一致，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占收入比例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三年占比的平均值，则未来三年公司营运资金缺口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206,443.46	1,377,342.63	1,572,450.57	1,795,196.59
经营性资产占收入比例（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三年占比平均值）	-	91.63%		
经营性负债占收入比例（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三年占比平均值）	-	60.75%		
经营性资产	1,230,592.35	1,262,029.78	1,440,803.04	1,644,900.49
经营性负债	734,204.66	836,773.16	955,306.55	1,090,630.82
营运资金	496,387.69	425,256.62	485,496.49	554,269.67
营运资金缺口（2022 年末至 2025 年末）	57,881.98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预计营运资金分别为 425,256.62 万元、485,496.49 万元、554,269.67 万元，未来三年的营运资金缺口为 57,881.98 万元，公司本次发行拟使用 5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公司营运资金缺口，融资规模是合理的。

(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建筑钢结构业务和涤纶长丝业务，其中建筑钢结构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贡献的主要来源，公司始终致力于钢结构主业发展，

是装配式集成建筑服务商，在技术水平、施工管理、质量控制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自获得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以来，大力开拓钢结构 EPC 总承包业务，推动装配式钢结构的产业化应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承接的装配式钢结构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主要投向公司主业，契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装配式+EPC”业务模式在市场上的影响力。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测算依据及计算过程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所签订的合同及项目施工方案作为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依据。本次募投项目收入测算与投资效益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合同总金额	公司承担合同金额	项目预计收入	项目总投资	项目成本	毛利率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	412,405.41	202,270.30	185,569.08	174,858.95	159,951.12	13.81%
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	394,645.39	196,494.34	180,270.04	171,794.81	155,925.73	13.50%

上表相关指标的含义如下：

项目	释义
合同总金额	取自公司与其他方组成的中标联合体与客户正式签署的项目合同，合同中已明确约定工程合同价款
公司承担合同金额	公司与其他方组成的中标联合体与客户正式签署的项目合同中，根据联合体内部相关协议由公司承担的合同金额
项目预计收入	公司承担合同金额扣除相应税费
项目总投资	根据募投项目的总承包合同、联合体内部相关协议及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测算的项目总投资金额，工程建设相关价格参照相关规范文件要求并参照供应商报价信息、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方案、结合以往同类项目经验考虑损耗等因素
项目成本	项目总投资扣除相应税费、三项费用等费用类支出
工程费用	主要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钢结构材料费用、工程土建费用、装修费用、运输费用等
工程费用-其他费用	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水电费等
三项费用	项目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费用类支出

2、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谨慎性

本次募投项目的收入测算基础为公司与相应项目发包方签订合同中约定的合同金额并结合联合体内部相关协议及安排来确定项目收入测算，具有合理性及谨慎性。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数额根据募投项目的总承包合同、联合体内部相关协议及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测算，工程建设相关价格参照相关规范文件要求并参照供应商报价信息、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方案、结合以往同类项目经验考虑损耗等因素，项目成本的测算具有谨慎性。

对于工程项目来说，由于不同项目在项目类型和规模、招投标情况、业主性质、谈判情况、技术难度、施工条件、结算条款等多种因素方面存在差异，因此同类别业务不同项目毛利率存在差异。公司于 2019 年取得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17%、14.67%、14.11%，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水平与公司报告期内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发行人可比公司钢结构相关业务三年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分别 15.26%、13.79%和 15.12%，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亦不存在重大差异。

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精工钢构	13.62%	12.73%	15.10%
鸿路钢构	-	-	-
杭萧钢构	15.59%	14.32%	14.77%
富煌钢构	16.16%	14.33%	15.92%
平均值	15.12%	13.79%	15.26%
发行人	14.11%	14.67%	13.17%

注 1：可比公司毛利率为可比公司钢结构相关业务毛利率。

注 2：可比公司中鸿路钢构经营模式与公司存在差异，其以钢结构生产制作为主，建筑施工业务占比较低，此处不予比较。

注 3：发行人毛利率为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

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与前次募投项目及可比上市公司同类募投项目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次募投项目名称	毛利率	前次募投项目名称	毛利率	可比项目情况	毛利率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	13.81%	杭州湾智慧谷二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	15.14%	六安技师学院复合型产教融合市级示	14.06%

包项目		包项目		范实训基地（第二校区）项目[注]	
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	13.50%	桐庐县第一人民医院（120 急救指挥中心）迁建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12.41%	-	-
平均	13.66%	平均	13.78%	-	-

注：该项目为精工钢构 2022 年 4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中的建筑施工总承包项目。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与前次募投项目及可比公司同类募投项目毛利率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和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及历史募投项目毛利率、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业务毛利率及可比募投项目毛利率相比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毛利率处于合理范围，具有谨慎性。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是公司近年来承接的大型、重点 EPC 总承包工程，将明显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有利于公司紧跟产业政策导向和 market 发展趋势，有利于公司实现绿色装配式建筑集成服务商的战略目标，有助于公司 EPC 总承包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市场影响力的快速提升，为实现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和市场地位的稳步提升打下坚实基础。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综合竞争力将有所增强，主营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提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但公司的资金实力会得到增强。随着投资者陆续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公司净资产规模将逐步扩大，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公司偿债能力将逐步增强。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将有所增加。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其带来的经济效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将逐年提升，公司现金流状况将进一步优化。

（三）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指标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前景，项目建成后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可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形成有力支撑，增强公司未来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2023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3、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4、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